



# 广州市科技政策服务手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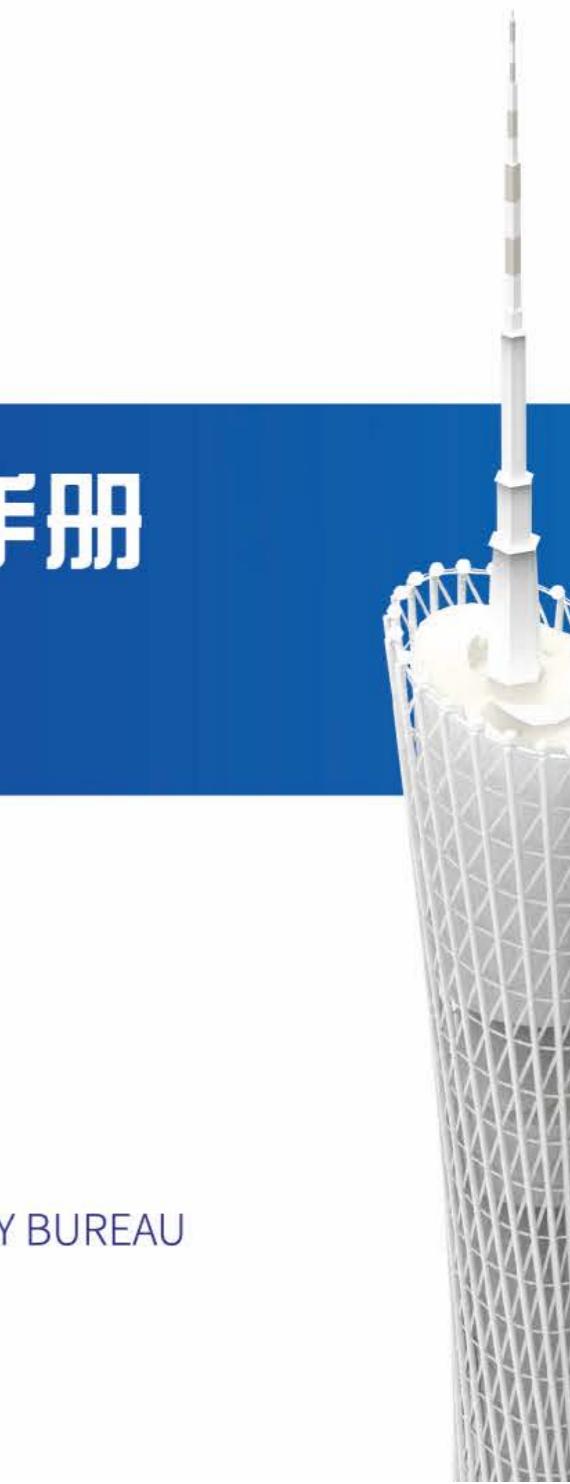
GUANGZHOU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OLICY SERVICE MANUAL

2022.06

科技赋能 创新驱动 魅力广州 出新出彩  
汇聚国家战略科技力量 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印(2022年6月)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GUANGZHOU MUNICIPAL SCIENCE AND TECHNOLOGY BUREAU



# 前言

Preface

广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赋予广州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的使命任务。在市委、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始终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聚焦“科学发现、技术发明、产业发展、人才支撑、生态优化”的全链条，打通“科学技术化、技术产品化、产品产业化、产业资本化”的路径，打造以广州实验室和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为引领、以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设施和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2个国家级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为骨干、以国家新型显示技术创新中心、4家省实验室、10余家高水平创新研究院等重大平台为基础的“2+2+N”科技创新平台体系，着力构建“1+5+N”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共建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和粤港澳大湾区高水平人才高地，推动科研资源大市向科技创新强市迈进。

科技创新大潮澎湃，风起云涌方显名城担当。

创新广州，向未来再出发！



# 目录 / CATALOGUE

<b>一、广州市概况</b>	01
<b>二、广州市“1+5+N”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简介</b>	03
◎ “1” 纲领性文件《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	06
◎ “5+N” 之科学发现	07
◎ “5+N” 之技术发明	08
◎ “5+N” 之产业发展	09
◎ “5+N” 之人才支撑	11
◎ “5+N” 之生态优化	12
<b>三、广州市科技计划简介</b>	15
发布指南类	
◎ 基础研究计划	18
◎ 重点研发计划	20
◎ 企业创新计划	22
◎ 创新环境计划	24
政策补助类	
◎ 基础研究计划	25
◎ 重点研发计划	27
◎ 企业创新计划	28
◎ 创新环境计划	32
<b>四、外国人才服务</b>	33
<b>五、国家税收相关政策</b>	35
<b>六、创新平台</b>	37
◎ 广州市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名单	38
◎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41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45
◎ 纳入广州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科技资源库及其依托单位名单	69



## 【广州简介】

广州，简称“穗”，别称羊城，享有“千年商都”的美誉。位于珠江三角洲核心地带，总面积7434.40平方公里，2021年末常住人口1881.06万人，是广东省省会、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国家重要中心城市和综合性门户、粤港澳大湾区区域发展核心引擎，国际商贸中心、综合交通枢纽、科技教育文化医疗中心。

广州拥有白云国际机场以及多条高速铁路，是我国国际航空枢纽和华南地区重要的特大型铁路枢纽；广州南站是全国高铁核心客站、综合交通枢纽，客流量居全国铁路枢纽站第一。国家营商环境评估所有18项指标广州市均获评标杆，政务服务指标排名全国首位，营商环境综合评价居全国城市前列。

## 【科技创新】

### ◎ 科技创新能级进一步提升

大湾区科学论坛获习近平总书记致贺信，吸引数百位世界顶尖科学家参会。“广深港”创新集群在全球创新指数排名连续两年居第2位；广州在“自然指数—科研城市”全球排名跃升至第14位，国内城市排名上升至第4位。

### ◎ 国家战略科技力量实现重大突破

广州实验室、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两大国之重器加速运行；人类细胞谱系大科学研究设施、冷泉生态系统研究装置列入国家专项规划，实现在穗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零的突破，有力支撑南沙科学城成为大湾区综合性国家科学中心主要承载区。

### ◎ 高水平科技成果持续涌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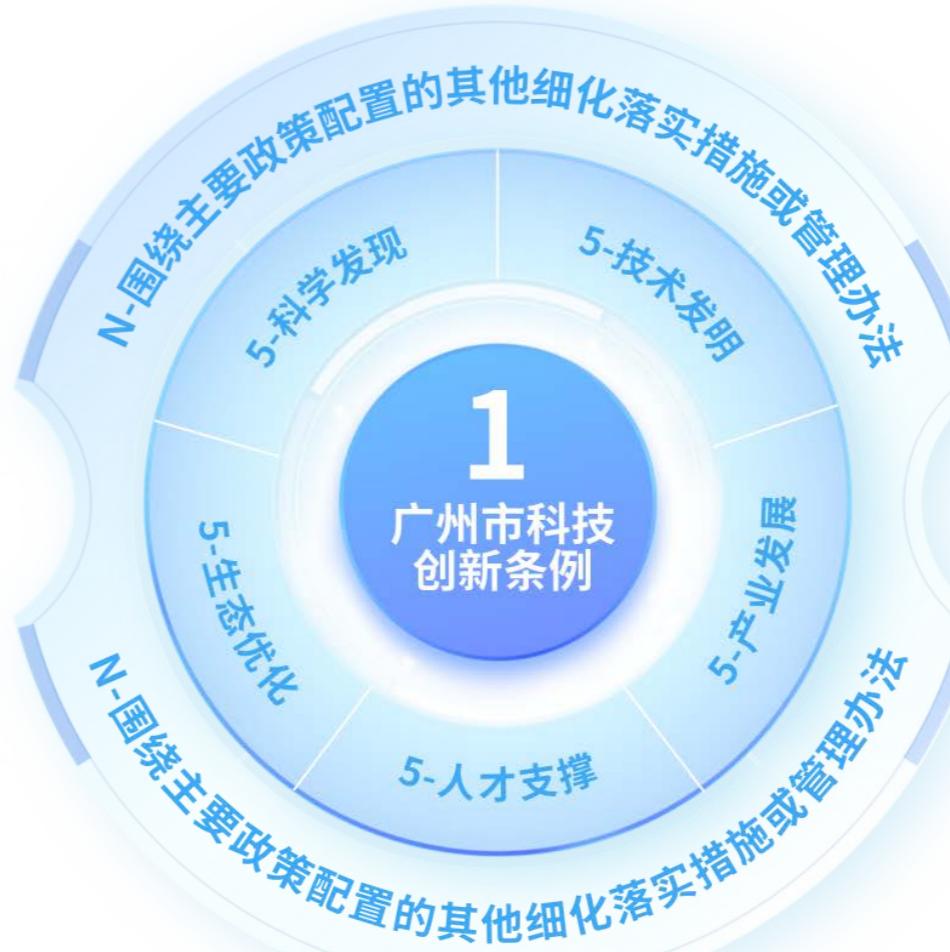
可燃冰试采、天河二号超算应用入选中国十大科技进展；水下机器人亮相北京冬奥会火炬接力，“5G基带处理器CPU内核芯片”等多项成果在国家“十三五”科技创新成就展亮相。



2

## 广州市“1+5+N” 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简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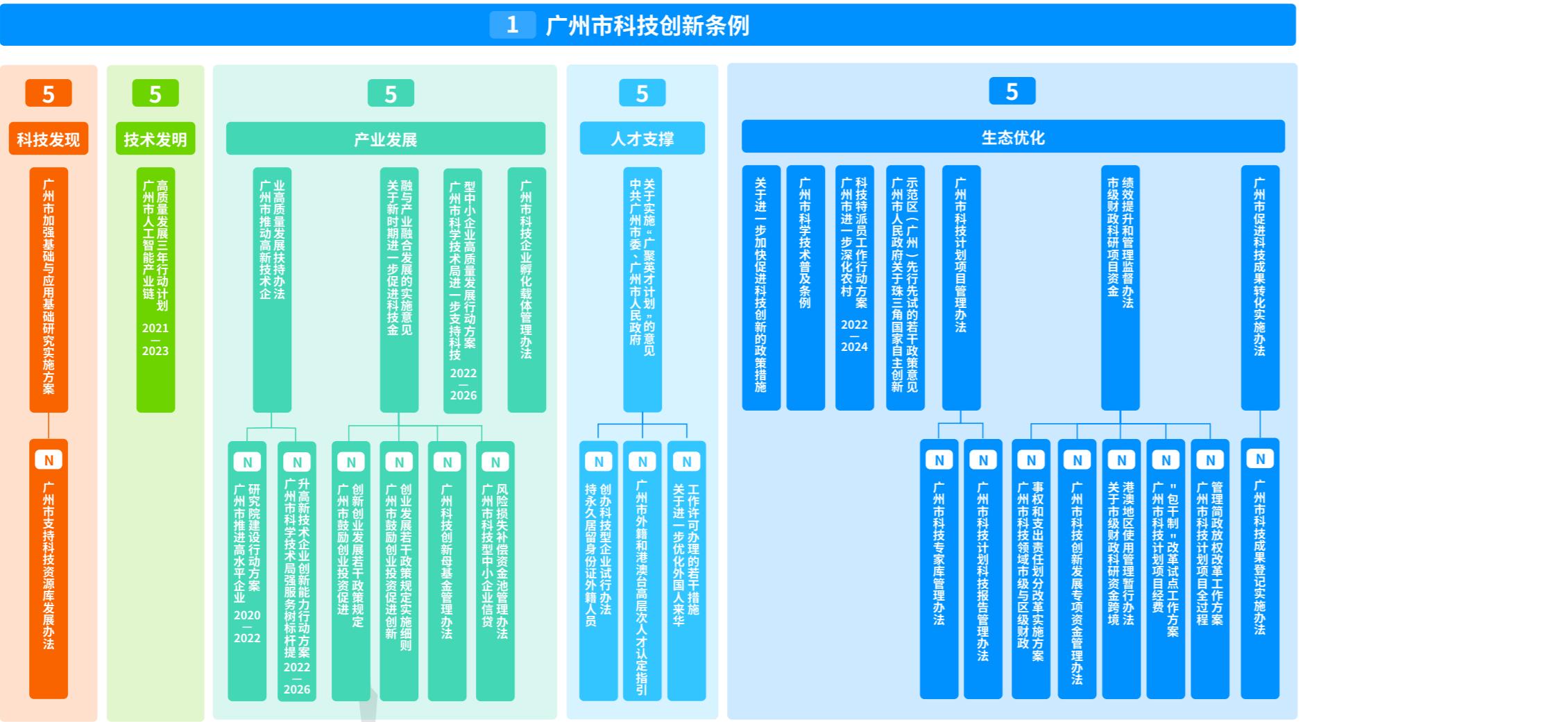
INTRODUCTION OF REGULATIONS AND POLICIES  
ON SCIENCE AND TECHNOLOGY INNOVATION IN  
GUANGZHO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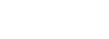


## 广州市“1+5+N” 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简介

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创新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支撑高水平科技自立自强，构建新时期广州市“1+5+N”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为实现老城市新活力、“四个出新出彩”提供制度保障。

- 1 指综合性地方性法规——《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
- 5 指围绕“科学发现、技术发明、产业发展、人才支撑、生态优化”全链条创新发展路径5个方面配置的政策包，对《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的相关规定予以落实
- N 指围绕主要政策配置的其他细化落实措施或管理办法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 广州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75号)	《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自2021年7月1日起实施。《条例》共十章九十五条，依照科技创新链条从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技术创新、科技人才、科技经费和科技金融、成果转化、知识产权、区域与国际合作、创新环境等方面做了具体规定。	

# 广州市“1+5+N”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简介

GUANGZHOU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OLICY SERVICE MANUAL

GUANGZHOU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OLICY SERVICE MANUAL

# 广州市“1+5+N”科技创新法规政策体系简介

## 5+N 5+N之科学发现

Scientific Discovery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科学发现政策包	《广州市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实施方案》(穗府〔2019〕6号)	实施方案主要任务：大力推进一批高水平实验室建设；积极推进一批国家重大科技基础设施落户；重点建设一批国际领先的重大科技创新平台；产学研协同突破一批重大关键技术难题；培养造就一批高水平基础研究团队；努力构建开放合作新格局；建立健全基础科学研发经费资助体系。	
	《广州市支持科技资源库发展办法》(穗科规字〔2020〕6号)	广州市科技资源库（以下简称市科技资源库）属于科研基础支撑与条件保障类的市级科技创新平台，面向广州市科技创新、经济社会发展和创新社会治理等需求，加强优质科技资源有效集成和保护，提升科技资源使用效率，为科学研究、技术进步和社会发展提供网络化、社会化的科技资源共享服务，推动共享服务制度化、标准化。市科技资源库的市级财政科技专项经费总额每年最高支持1000万元，以事后补助的方式，对纳入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科技资源库给予必要的支持。	

## 5+N 5+N之技术发明

Technological Invention

5+N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技术发明政策包	《广州市人工智能产业链高质量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	构建广州市人工智能产业“链长制”，通过开展“十百千”战略发展计划，建设10个人工智能产业园，开展100个人工智能典型场景应用示范，培育1000家左右人工智能企业。实施“2+4+N”产业培育工程，遴选我市“造车健城”4条人工智能优势赛道（“造”—AI+先进制造、“车”—AI+车辆交通、“健”—AI+健康医疗、“城”—AI+城市治理），每条赛道遴选一批重点培育企业，包括产业龙头企业、高成长性企业、顶尖团队创业企业等，形成百花齐放、相互赋能的人工智能产业新生态。	

## 5+N 之产业发展

Industrial Development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产业发展政策包	《广州市推动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穗科规字〔2021〕4号)	<p>《广州市推动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对在广州依法注册登记并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企业，给予以下奖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当年度首次认定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20万元奖励；当年度重新认定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10万元奖励。</li> <li>对于经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需在有效期内），自2021年9月1日起，首次纳入国民经济统计“四上”企业库的，额外奖励10万元。</li> <li>对当年度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申请认定时间上一年度向税务部门自行申报享受研发费税前加计扣除的金额给予额外奖励。企业申报金额在1000万元（含）到5000万元（不含）之间的额外奖励20万元，5000万元（含）到1亿元（不含）之间的额外奖励40万元，达到1亿元（含）以上的额外奖励70万元。</li> </ol> <p>以上奖励累计最高100万元，由企业统筹使用。对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整体迁移至我市行政区域内且完成相关变更手续的，可适用我市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政策。</p>	
	《广州市推进高水平企业研究院建设行动方案（2020年—2022年）》(穗科规字〔2020〕7号)	贯彻落实《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进一步加快促进科技创新政策措施的通知》(穗府规〔2019〕5号)，进一步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引导行业龙头企业建设高水平企业研究院，研发产业共性关键核心技术，带动行业整体技术水平提升。按统一标准、强化布局、紧贴产业、优中择优的原则，我市在3年内培育不少于30家在行业内具有相当影响力和话语权的高水平研究院。研究院采取“先建设、后登记”工作机制，由依托企业自主建设、自主管理，符合条件后向市科学技术局申请登记。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强服务树标杆提升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行动方案（2022—2026年）》	实施科研强企、产品兴企、人才优企、服务暖企、金融惠企、精选育企六大行动，建立“三个一”服务体系（创建一个高企培训品牌、组建一支高企培育导师队伍、建立一批高企服务工作站点），打造“无事不扰、有求必应”的企业服务机制，推动科技创新政策扎实落地，促进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发现一批符合国家战略、扎根广州、研发投入高、产品定位全球、品高价优的硬科技企业，使高新技术企业成为建设科技创新强市、制造业强市的生力军。	
	《关于新时期进一步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的实施意见》(穗府办规〔2021〕12号)	该文件主要围绕“完善科技金融生态圈，突出强调补‘投’的短板”这个总体思路，从加快建设风投创投之都、进一步提升科技信贷水平、大力对接多层次资本市场、开展区域科技金融合作等七个方面提出了32条具体举措。	
	《广州市鼓励创业投资促进创新创业发展若干政策规定》(穗府办规〔2018〕18号)	根据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对在穗科技型中小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给予奖励，投资在穗种子期、初创期科技企业的，按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5%给予奖励。对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中引入创业投资类企业投资的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项目(企业)，根据被投资企业获得创业投资的实际到位额度分四档，按不同比例给予被投资企业后补助支持，最高支持额度不超过800万元。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产业发展政策包	《广州市鼓励创业投资促进创新创业发展若干政策规定实施细则》(穗科规字〔2020〕1号)	<p>实施细则中财政补贴支持对象，一是在广州注册并按国家相关规定登记备案的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包括创业投资管理企业、股权投资管理企业等）；二是我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重点领域计划中引入创业投资的科技型企业。根据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按照被投资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比例，给予以下投资补贴：</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科技型中小企业投资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500万元。</li> <li>种子期、初创期投资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100万元。</li> <li>投资引进补贴，按照第1、2条给予相应支持。</li> <li>境内外合作投资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750万元。</li> <li>引进国（境）外高科技项目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500万元。</li> <li>产学研联盟投资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750万元。</li> <li>新型研发机构投资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750万元。</li> <li>引入创业投资补贴，每家企业每年不超过800万元。</li> </ol>	
	《广州科技创新母基金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21〕3号)	广州科技创新母基金是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不以盈利为目的的政策性母基金。母基金按照市场化方式运作，不以盈利为目的，重点投向以原创性技术、关键核心技术产业化为主要投资方向的子基金（天使类基金和创投类基金）。母基金投资天使类基金和创投类基金，对天使类基金的出资比例不超过子基金规模的50%，对创投类基金的出资比例不超过子基金规模的20%。天使类基金须100%投资于天使类项目。	
	《广州市科技型中小企业信贷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21〕2号)	本办法旨在贯彻落实《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进一步促进科技与金融结合，鼓励商业银行建立聚焦科技企业信贷服务的产品体系和风险控制体系，风险损失补偿资金池对合作银行为科技型中小企业提供贷款所产生的本金损失进行有限补偿，有效推动商业银行加大对科技型中小企业的信贷支持力度，强化银行资本对科技创新的支撑作用。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进一步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6年）》	为贯彻落实《科技部办公厅关于营造更好环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研发的通知》(国科办区〔2022〕2号)部署要求，营造更好环境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市科技局研究制定《广州市科学技术局进一步支持科技型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2—2026年）》，从优化资助模式、落实政策措施、提升人才服务等五个方面梳理形成10项主要任务，引导人才、资本、平台等创新要素向科技型中小企业聚集，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21〕5号)	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是我市培育科技型创新企业、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要抓手。《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管理办法》的出台，致力于进一步提升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的建设发展水平，推动科技企业孵化载体专业化、资本化、国际化、品牌化发展，培育更多的科技企业和企业家。办法明确对科技企业孵化载体开展市场化的“以赛促评”的评价机制，给予评价最优的孵化载体最高200万元的事后补助。	

## 5+N 之人才支撑

Talent Support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人才支撑政策包	《持永久居留身份证外籍人员创办科技型企业试行办法》(穗科规字〔2021〕1号)	本办法明确了持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的外籍人员创办科技型企业可获得境内自然人同等待遇,可凭其持有的外国人永久居留身份证(外国人永久居留证)作为创办科技型企业的身份证明,与境内自然人持中国居民身份证作为身份证明创办企业享受同等待遇,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外商投资法》及其实施条例的规定办理商事登记。	
	《广州市外籍和港澳台高层次人才认定指引》	对符合认定标准的外籍高层次人才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可直接申请在华永久居留资格,可办理5年有效的工作类居留许可或R字签证;经认定的外籍和港澳台高层次人才可享受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优惠政策,可为其聘雇的外籍家政人员办理私人事务类签证等。	
	《关于进一步优化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办理的若干措施》	推行工作许可全流程网上办理;实行外国人工作许可资质互认;允许境内的外国人直接办理工作许可证;放宽外国科技人才年龄和工作经历限制;允许在穗工作的外国科技人才兼职工作;进一步扩大《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适用范围;放宽外国高技能人才年龄限制。	

## 5+N 之生态优化

Ecological Optimization

## 5+N 之生态优化

Ecological Optimization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生态优化政策包	《关于进一步加快促进科技创新的政策措施》(穗府规〔2019〕5号)	该文件主要针对《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关于进一步促进科技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通知》中要求“地市组织实施”的政策进行细化,包括减轻境外人才税负、向港澳开放科技计划、建设保障型人才住房、提升服务科技企业能力和加强科研用地保障等。此外,还结合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广州改革发展实际,筛选部分“结合工作落实”的政策进行细化,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中心建设、市财政科研资金跨境使用机制等。	
	《广州市科学技术普及条例》	条例共六章三十九条,自2016年3月1日起施行。主要对政府部门、社会团体和社会各界等科普责任予以明确;从科普经费保障、科普场馆建设、科普基地认定、科技开放日、科技计划项目科普化等方面提出一系列保障科普工作发展的措施。条例还新增社会科学普及工作的内容,进一步推动社科科普事业发展。	
	《广州市进一步深化农村科技特派员工作行动方案(2022—2024年)》	方案分为“总体思路”“行动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等四个部分,明确了2022-2024年广州市农村科技特派员工工作行动目标以及由“六个行动”组成的工作任务。通过建立和完善农村科技特派员服务体系,加强政策资金保障,鼓励和支持农村科技特派员专家团队赴农业农村基层一线开展科技服务和创新创业,推动更多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培养乡村科技人才队伍,帮助提升农业经营主体创新能力,为实现乡村全面振兴提供重要科技支撑。	
	《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广州)先行先试的若干政策意见》(穗府〔2018〕8号)	该意见主要围绕跨境投融资和研发活动、生物材料和特殊物品进出口、人才引进和激励、科技成果转化、新型研发机构建设、知识产权、创新环境以及平台经济等内容提出了先行先试政策意见,并明确了任务分工。	
	《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19〕3号)	该管理办法从各方职责、项目征集、评审立项、实施管理、验收终止、信息公开、监督评估等7个方面规范和加强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管理。是进一步加强科技资金管理,推动科技创新领域简政放权改革的体现。	

## 5+N 5+N之生态优化

Ecological Optimization

生态优化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生态优化政策包	《广州市科技专家库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21〕6号）	本办法将专家分为技术类、管理类、财务类和其他类四种，并明确了不同类别专家的入库条件。《办法》明确专家入库可以有“单位推荐”“定向邀请”和“交换共享”三种方式。当前，广州市科技局与广东省科技厅已经建立了专家共享机制，已加入广东省科技专家库，并选择愿意为地市服务的专家，无需重复在广州科技大脑重复注册，可以通过“交换共享”方式入库。	
	《广州市科技计划科技报告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20〕2号）	本办法从四个方面规范科技报告：明确适用范围为财政资金资助的广州市非涉密市级科技计划项目；明确科技报告类型等具体要求，要求“市科学技术局应根据项目的研究性质和资助强度，确定项目承担单位须呈交的科技报告类型”；逐步细化科技报告呈交的具体要求；建立我市科技报告制度相关保障机制。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 广州市审计局关于市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绩效提升和管理监督办法》（穗财规字〔2019〕6号）	本办法旨在规范市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提升科研项目资金绩效，加快构建以信任为前提的财政科研管理机制，落实科研机构和科研人员经费管理自主权，激发创新活力。适用于以科学研究为目的，涵盖基础研究、应用研究、技术研究与开发、科技条件与平台建设、科技交流与合作等活动，以项目制方式由市直部门立项或项目承担单位自主立项管理的市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以稳定性支持、后补助等非项目制方式安排的市级财政科研资金，由资金使用单位自主统筹管理使用（国家、省和市另有规定或合同约定的除外）。项目承担单位以市场委托方式取得的横向经费，纳入单位财务统一管理，由项目承担单位按照委托方要求或合同约定自主使用管理，不适用本办法。	
	《广州市科技领域市级与区级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	根据中央、省关于科技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部署，加快形成完整规范、分工合理、高效协同的科技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模式，建立权责清晰、财力协调、区域均衡的市级和区级财政关系，2021年11月由市科技局、市财政局联合印发该实施方案，内容包括科技研发、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建设发展、科技人才队伍建设、科技成果转化、区域创新体系建设、科学技术普及、科研机构改革和发展建设等方面，强调坚持把科技作为支出的重点领域，持续加大财政科技投入力度，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着力提高财政科技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推动形成聚焦重点配置科技资源、集成攻关的体制机制，让经费更好地为人的创造性活动服务。	
	《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穗科创规字〔2017〕4号）	本办法旨在规范和加强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资金的管理，提高科技经费使用效益。办法明确了专项资金的定义、各方职责、管理原则、支持方式、开支范围、预算编制与评审评估、经费拨付与管理、项目预算执行、绩效评价与监督检查等内容，是进一步加强科技资金管理，推动科技创新领域简政放权改革的体现。	

## 5+N 之生态优化

Ecological Optimization

## 5+N

全链条	文件名称	文件简介	扫码查看文件原文
生态优化政策包	《广州市财政局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市级财政科研资金跨境港澳地区使用管理暂行办法》（穗财教〔2020〕2号）	本办法所称财政科研资金，是指港澳地区等高校和科研机构参与我市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并由科研项目主管部门以项目制方式立项后拨付至港澳地区使用的市级财政科研项目资金。财政科研资金的安排和使用应遵循合作共赢原则，优化配置、专账核算，应遵循港澳地区科研资金使用管理规范。	
	《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经费“包干制”改革试点工作方案》	该方案按“充分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协同推进”的原则，充分尊重和信任科研人员，充分赋予项目负责人对科研经费的支配权，取消项目经费具体科目预算，所有项目经费由项目负责人按规定自主用于项目研究，彻底为科研经费使用“松绑”，激发创新活力。试点项目为2020年起批准立项的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一般项目。试点方案实施期限为2020年6月至2023年5月。改革措施为取消预算编制、经费由项目负责人自主使用、项目验收无需经费审计报告。	
	《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全过程管理简政放权改革工作方案》	本方案在原《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项目全过程管理简政放权改革试点工作方案》（穗科创字〔2018〕102号）的基础上修订而成，按“充分赋权、简化流程、优化管理、压实责任”的原则，坚持以信任为前提，赋予科研机构和科研人员项目管理和科研经费使用更大的自主权，全面简化优化项目管理程序，进一步压实下放组织单位的管理职责。2019年度和2020年度立项，现尚未进入结题验收和终止程序的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一般项目按照本方案执行。	
	《广州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办法》（穗科规字〔2022〕2号）	为落实《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加快建设科技创新强市，推进科技成果转化工作，广州市科学技术局于2022年4月印发了《广州市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实施办法》，办法从畅通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健全科技成果转化激励机制、完善科技成果转化服务体系、打造市场化技术转移区域高地、营造科技成果转化创新生态环境等方面提出了29条措施，为建立符合科技创新发展规律、高效完备的科技成果转化体系提供政策支撑。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印发广州市科技成果登记实施办法的通知》（穗科规字〔2022〕1号）	为规范广州市科技成果登记工作，有效利用科技成果信息资源，加速科技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广州市科学技术局于2022年2月印发了《广州市科技成果登记实施办法》，该办法明确了科技成果登记的完成人范围、成果类别，以及办理的要求、程序、异议期及处理、信息公开、处罚措施等内容，指导全市科技成果登记公共服务事务工作。	

# 3

## 广州市科技计划简介

INTRODUCTION OF GUANGZHOU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LAN



## 广州市科技计划简介

Introduction of Guangzhou Science and Technology Plan

广州市科技计划是利用广州市财政科技经费设立的，支持各类创新主体开展科学研究及相关科技创新活动的专项计划。根据中央和省关于科技创新领域改革要求，按照“科学发现、技术发明、产业发展、人才支撑、生态优化”的全链条创新发展路径要求，不断优化完善市科技计划体系布局，创新财政资金补助方式，构建分类有序的“3+3”财政科技经费资助方式，聚集科学源头，突出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分层分类支持科技创新企业做大做强，推进科技与金融深度融合。共设立4类科技计划：基础研究计划、重点研发计划、企业创新计划、创新环境计划，各计划下设若干专题。港澳地区承担广州市科技计划项目的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机构符合申报条件可申报广州市科技计划。



广州市科技局官网  
<http://kjj.gz.gov.cn>

科技计划项目申报通知，可通过广州市科技局官方网站和官方微信号及时了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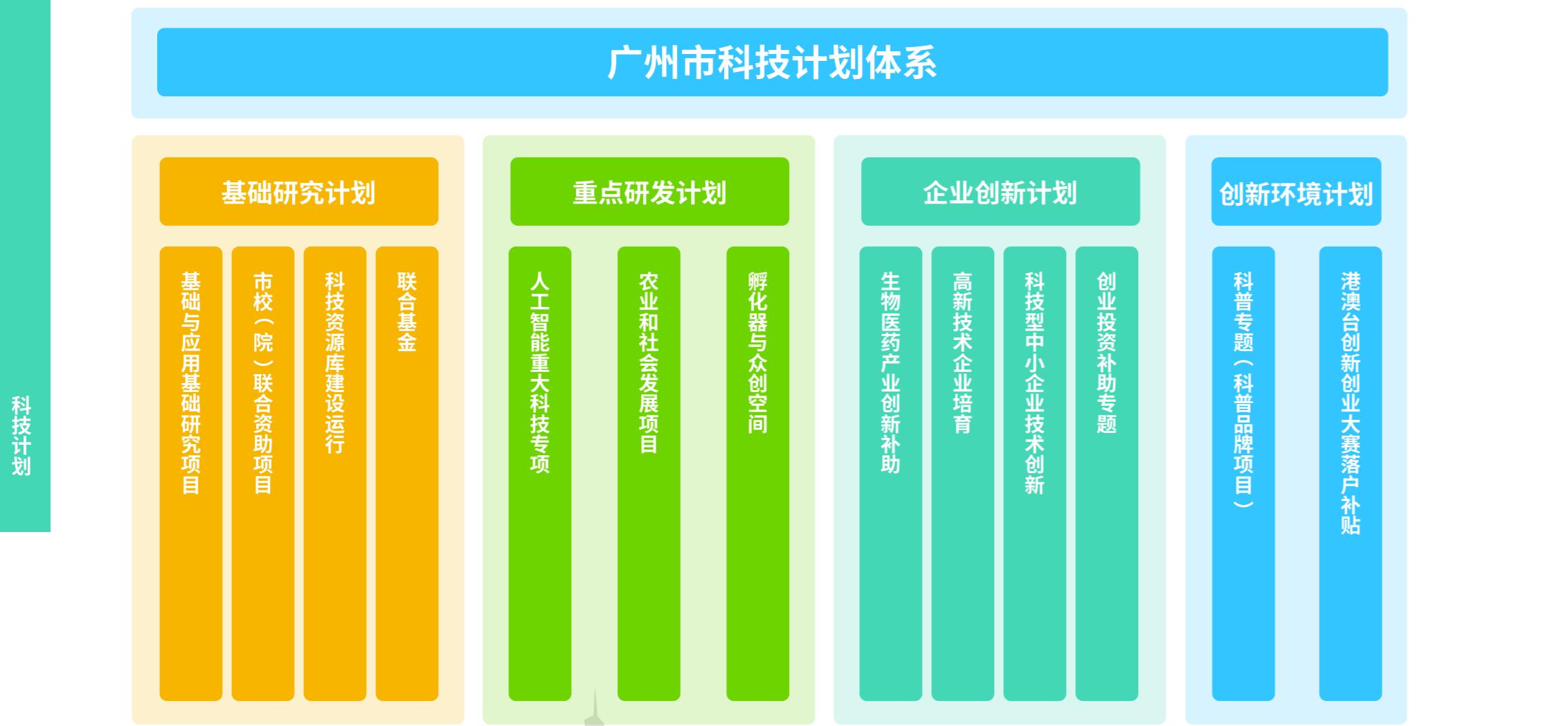
广州科技大脑：<https://gzsti.gzsi.gov.cn/pms/homepage.html>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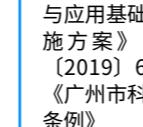
符合科技计划项目申报条件的，可通过广州科技大脑进行申报，具体申报要求以当年发布的申报指南为准。

基础研究计划  
Basic Research Programs

1.1

## 【发布指南类】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  扫码查看申报指南	《广州市加强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实施方案》（穗府〔2019〕6号）和《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	支持在广州市经济建设与社会发展中进行原始性创新、前沿探索性研究和应用科学的研究的自然科学与应用科学领域，以及研究手段主要以理工科为主的交叉学科。 哲学、经济学、法学、教育学、文学、历史学、管理学、军事学及其他软科学与社会科学研究等领域不在本专题支持范畴。 支持不超过2000项，每项市财政支持5万元，项目立项后一次性拨付。	(一) 申报单位应为在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等事业单位、科技类（教育类）民办非企业单位。 (二) 申报单位应具有完成项目实施的工作基础和条件，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有健全的科研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 (三) 该项目申报全部面向“博士青年科技人员”。 1.项目负责人应为申报单位正式职工，符合申报指南中规定的“博士青年科技人员”应同时具备的四个条件：一是35周岁以下；二是拥有博士学位；三是未作为项目负责人获得过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各类科技计划项目资助（市校（院）联合资助项目不受限制）；四是未获得粤穗联合基金项目支持。 2.项目负责人在项目实施期内在职，熟悉本领域国内外科技和市场发展动态，具有本领域的经验，是实际主持研究工作的科技人员并能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组织项目按计划进度实施。在职公务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 (四) 申报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未在科研诚信惩戒期内。	竞争性前资助	符合条件的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医疗机构等事业单位、科技类民办非企业单位，项目申报全部面向“博士青年科技人员”。

## 1.1 基础研究计划

Basic Research Program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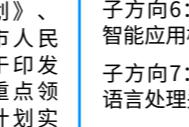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2	市校（院）联合资助项目		《市校（院）联合资助项目合作协议》	<p>由广州市科技局联合广州市内的高水平大学、“登峰医院”和广东省钟南山医学基金会等共15家单位共同出资设立。</p> <p>方向一：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项目</p> <p>1.项目负责人应为申报单位正式职工，年龄不超过60周岁，两院院士不受年龄限制。项目负责人应为项目实施期内在职，熟悉本领域国内外科技和市场发展动态，具有本领域的丰富经验，是实际主持研究工作的科技人员并能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组织项目按计划进度实施。在职公务员、退休人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p> <p>2.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未在科研诚信惩戒期内。</p> <p>方向二：市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p> <p>申请市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除满足以上条件外，还需同时具备以下四个条件。</p> <p>1.实验室建设内容具有前瞻性，定位明确，发展方向思路清晰，近、中、远期任务和目标合理。研究方向符合国家、省、市、粤港澳大湾区科技经济发展战略和目标，突出自身优势和特色。</p> <p>2.具有高水平的学术带头人（项目负责人）和结构合理的科研团队，鼓励更多的高层次人才参与实验室建设。科研团队应有固定在职研究人员，学术带头人需为正高职称。科研团队近三年（2019—2021年）有主持市级及以上科研项目工作经验。</p> <p>3.具备较好的科研实验环境，科研实验室使用场地较集中，场地面积和科研仪器设备（含软件）满足科研实验活动需要，具备规范的实验室运行管理规定。实验室仪器设备提供对外服务。</p> <p>4.有较强的基础或应用基础研究能力，有较强的应用技术研究与开发能力，科研团队近五年（2017—2021年）在国内或省、市内相关方向和领域取得一定研究成果（包括论文、专利、省级二等奖以上科技奖励等）。</p> <p>组织单位可以结合实际情况在上述条件基础上提出更高要求。</p> <p>市重点实验室建设项目的资助强度一般不低于100万元/项。</p>	竞争性前资助	面向对象为广州地区已与广州市科技局共同签署《市校（院）联合资助项目合作协议》的高水平大学和医院。

## 1.2 重点研发计划

Ke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lan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人工智能重大科技专项		《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广州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重点领域研发计划实施方案的通知》	<p>方向一：智能制造</p> <p>子方向1：工业产品表面弱小瑕疵精准快速仿生成像检测系统。</p> <p>子方向2：基于3D视觉的工件缺陷在线实时检测技术。</p> <p>方向二：车辆交通</p> <p>子方向3：异构集成智能多模感知芯片及系统。</p> <p>子方向4：高精定位技术研究。</p> <p>方向三：智慧健康</p> <p>子方向5：手术辅助机器人及模拟训练系统。</p> <p>方向四：智慧城市</p> <p>子方向6：面向城市治理的人工智能应用框架关键技术。</p> <p>子方向7：面向城市治理的自然语言处理关键技术研究。</p> <p>方向五：其他领域</p> <p>子方向8：荔枝等岭南果蔬智能采摘机器人和云控平台研究及应用。</p> <p>方向六：共性关键技术</p> <p>子方向9：综合在线动态学习能力的网络优化技术及专用数字处理器设计。</p> <p>子方向10：面向虚拟数字人的高自然度多媒体数字内容合成关键技术及应用。</p> <p>人工智能重大科技专项支持强度为500万元/项。</p>	竞争性前资助（分阶段拨付）	在穗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在穗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 1.2 重点研发计划

Ke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lan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2	农业和社会发展项目	《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广州市科技创新“十四五”规划》	<p>领域一：乡村振兴科技            (一) 种业科技创新            (二) 绿色农业及现代食品技术            (三) 数字农业与现代农业装备技术            (四) 对口科技帮扶合作及城乡融合发展</p> <p>领域二：社会发展科技            (五) 绿色低碳循环技术            (六) 城市社会高水平治理科技</p> <p>领域三：生物医药与健康科技            (七) 创新药物与高端医疗器械研究开发            (八) 医疗卫生关键技术研究及应用            (九) 中医药关键技术及应用推广            (十) 生物技术研究及应用            对符合条件的项目市财政给予每项支持经费50或100万元。</p>	<p>(一) 牵头申报单位（以下简称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或在广州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应在广州市市场监督管理机关领取《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经营场所，以该分支机构的名义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1年（含）以上，且在广州地区“纳统”。            (二) 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第1名）应为申报单位正式职工，除两院院士外年龄不超过60周岁，项目实施期内在职。在职公务员、退休人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            (三) 申报单位及合作单位均应具有完成项目实施的工作基础和条件，在相关领域具有一定的技术优势，有较健全的科研管理、知识产权管理和财务管理制度。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未在科研诚信惩戒期内。            (四) 申报的项目须符合本方向具体支持内容要求，否则不予立项。要求项目负责人熟悉本研究领域，具有副高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博士学位（企业牵头申报的项目负责人可放宽至具有中级或以上专业技术职称，或具有硕士学位）。            (五) 申报的项目涉及人体临床研究的，要求项目需经医学伦理委员会审查通过（项目合同书签订之前须完成），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类遗传资源管理条例》《医疗卫生机构开展临床研究项目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要求；开展高等级病原微生物实验活动的，必须符合国家病原微生物管理及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的有关规定，并具备从事相关研究的经验和保障条件；涉及实验动物和动物实验的，要遵守国家实验动物管理的法律、法规、技术标准及有关规定，使用合格实验动物，在合格设施内进行动物实验，保证实验过程合法，实验结果真实、有效，并通过实验动物福利和伦理审查。            (六) 企业申报项目必须有自筹经费投入，申报单位应配套能支持完成任务指标的自筹经费（各级财政资助经费不列入自筹经费）。</p>	竞争性前资助	在穗医疗卫生机构、高校科研院所、企业及其他事业单位（含民办非企业单位）等。

## 1.3 企业创新计划

Enterprise Innovation Project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生物医药产业创新补助	《广州市科技创新条例》、《广州市加快生物医药产业发展实施意见》（穗府办〔2018〕2号）、《广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州市加快生物医药产业发展若干规定（修订）》（穗府规〔2020〕1号）	<p>(一) 新药临床研究补助            1. 支持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内新启动临床研究的新药项目并承诺获得补助的新药品在广州市内实现产业化申请该类补助。</p> <p>2. 分两个档次补助：(1) 对1类生物制品、1类化学药、1类中药，按临床I、II、III期分别给予200万元、300万元和500万元补助；(2) 对2-3类生物制品、2类化学药、2-4类（包含旧分类方法中的2-6类）中药，按临床I、II、III期分别给予100万元、150万元和250万元补助。</p> <p>(二) 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补助            1. 支持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内取得的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证书的企业申请该类补助。</p> <p>2. 分四个档次补助：(1) 进入广东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批程序并取得第二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证书的，给予300万元补助；进入NMPA创新医疗器械特别审查程序并取得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证书的，给予500万元补助；(2) 按要求完成临床试验并取得重点支持领域（见附件2）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证书的，分别给予50万元、100万元补助；(3) 无需开展临床试验，取得重点支持领域（见附件</p>	<p>(一) 牵头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或在广州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应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领取《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经营场所，以该分支机构的名义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一年（含）以上，且在广州地区“纳统”。            (二) 申报类别（四）补助的机构应具备相应资质，即GLP机构需拥有药物GLP认证批件且服务发生时间需在批件有效期内；CRO机构的营业范围需包括医药研发服务等相关内容；生物医药产业中试平台需拥有药品或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且服务发生时间需在许可证有效期内；GCP机构需拥有药物临床试验机构资格认定证书且服务发生时间需在证书有效期内或超过有效期已经递交复核检查者（需提供受理通知书）或在药物临床试验机构备案管理信息平台完成备案。</p> <p>(三) 申报单位应按要求如实提交材料，要求材料签章齐全，还需承诺10年内注册及办公地址不迁移本市、不改变在本市的纳税义务、不减少注册资本、不变更统计关系，经审核通过后获得支持；同时应对提交所有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并作出书面承诺，在申报、实施项目过程中有弄虚作假、骗取财政资金造成损失的，或不按规定专款专用，发现有截留、挪用情况的，市科技局将撤销或收回补助资金，并向广州市相关部门通报情况（主动退还所有补助经费的视情节轻重可不予追究）。申报单位如有失信行为的，市科技局将视情将失信行为信息推送至广州市公共信用信息系统，纳入企业信用档案。</p> <p>(四) 项目名称统一规范为：按“×××××（单位简称）×××类别补助”填写项目名称，如“白云山医药集团公司新药临床研究补助（2021年）”。</p> <p>(五) 申报需按要求在广州科技大脑填报和提交补助资金申请书及其他相关附件，其中附件材料应先按相应要求签字盖章后，再扫描上传，申报阶段不需要提交纸质材料。</p> <p>(六) 申报单位为企业的，需要核实营业执照。其中，已经在市电子证照系统签发“电子营业执照”的，市科技局通过市电子证照系统直接调取；对尚未在市电子证照系统签发“电子营业执照”的，需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p> <p>(七) 申报单位为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须在单位注册前致函市科技局说明情况，并提供《营业执照》和纳统证明材料。</p>	竞争性前资助（分阶段拨付）	符合申报指南补助范围的企业、事业单位或社会组织等。

## 1.3 企业创新计划

Enterprise Innovation Project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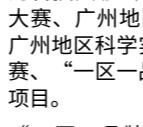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续上	(见上一页)	(见上一页)	<p>2) 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证书的，分别给予25万元、50万元补助；(4) 取得非重点支持领域第二类、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首次注册证书的，分别给予5万元、10万元补助。同一注册证书不重复支持。</p> <p>(三) 机构认证补助</p> <p>1. 支持在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内首次获得药物非临床安全性评价机构(GLP) 认证批件(认证项目达到3大项以上，且网上提交补助申请截止时间以前仍在有效期内)、首次获得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AAALAC) 认证、药物/医疗器械临床试验机构(GCP) 建成研究病房并投入使用的本市机构申请该类补助。</p> <p>2. 分三种类型补助：(1) 首次获得药物GLP认证批件，且认证项目达到3大项(含)以上、6大项(含)以上、9大项(含)以上的，分别给予100万元、200万元、400万元补助；(2) 首次获得AAALAC认证的，给予一次性200万元补助；(3) GCP机构建成I期临床研究病房并投入使用的，对其依托单位一次性给予200万元补助。</p> <p>(四) 研发及临床试验补助</p> <p>1. 支持本地GLP、合同研究机构(CRO)、生物医药产业中试平台等研发服务机构，于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内为与本研发服务机构无投资关系的本市生物医药企业提供生物医药研发技术服务，以及本地GCP机构牵头完成新药临床试验项目10项(含)以上的，申请该类补助。</p> <p>2. 分两种类型补助：(1) 机构为企业提供生物医药研发服务的，按申请机构开具的服务活动发票金额(需与经认定登记的合同对应)的5%给予补助(以专项审计报告披露的发票总额(不含税)进行计算补助，且申请金额(万元)小数点保留4位)，同一申报单位同一年度内累计补助最高不超过3000万元；(2) 机构提供新药临床试验服务的，按牵头或视作牵头完成新药临床试验项目达到10项(含)以上、20项(含)以上、30项(含)以上，分别予以100万元、200万元、300万元补助，新药临床试验的分期一般分为I期、II期、III期，不含生物等效性试验、仿制药临床试验等。</p>	(见上一页)	(见上一页)	(见上一页)

## 1.4 创新环境计划

Innovative Environment Project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科普专题 (科普品牌项目)		<p>支持2023年全国科普讲解大赛、全国科技活动周广州开幕式及创新增嘉年华、粤港澳大湾区科普交流合作、珠江科学大讲堂、格致论道讲坛、科学达人秀、我身边的科技大咖&amp;广州家庭创新电视大赛、广州地区科普讲解大赛&amp;广州地区科学实验展演选拔赛、“一区一品牌”等科普品牌项目。</p> <p>“一区一品牌”支持不超过11项，每个10万元。其余项目每项支持不超过1项，支持经费100万元-200万元不等。</p>	<p>(一) 牵头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应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领取《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经营场所，以该分支机构的名义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1年(含)以上，且在广州地区“纳税”。</p> <p>(二) 项目负责人(项目组成员第1名)应为申报单位正式职工，除两院院士外年龄不超过60周岁(指1962年1月1日及以后出生)，项目实施期间在职。在职公务员、退休人员不得作为项目负责人。</p> <p>(三) 申报单位、合作单位及项目负责人未在科研诚信惩戒期内。</p>	竞争性前资助	符合申报指南条件的法人单位，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

## 2.1 基础研究计划

Basic Research Program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科技资源库建设运行	《广州市支持科技资源库发展办法》(穗科规字〔2020〕6号)	<p>对纳入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科技资源库给予其稳定运行和发展必要的支持。奖励补助经费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对入库的项目支持如下:</p> <p>(一) 奖励经费:2019年1月后被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认定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且未获得奖励经费支持的市科技资源库,定额奖励100万元。奖励经费一次性拨付。</p> <p>(二) 补助经费:已纳入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科技资源库,按当年申报指南予以补助,最高不超过100万元。</p> <p>上述2项奖励补助经费可叠加。</p>	已纳入广州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市科技资源库依托单位。	政策性后补助	已纳入广州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市科技资源库依托单位。

## 【政策补助类】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2	联合基金之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广东)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关于共同推动国家自然科学基金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广东)工作的协议书》,广州市科技局自2020年至2024年每年向广东省科技厅提供2000万元,用于粤联基金投入。	<p>自然科学基金委与广东省政府共同出资设立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围绕区域经济与社会重大需求,聚焦其中关键科学问题开展基础研究和应用基础研究,促进跨区域、跨部门的协同创新,推动我国区域自主创新能力的提升。</p> <p>2021年度以重点支持项目或集成项目的形式予以资助。资助期限均为4年,其中重点支持项目直接费用平均资助强度约为260万元/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申请人应当具有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职称)。</li> <li>2.申请人同年只能申请1项区域创新发展联合基金项目。</li> <li>3.本联合基金面向全国,公平竞争。其中部分研究方向鼓励申请人与广东省内具有一定实力和研究条件的高等院校或研究机构开展合作研究。</li> </ul>	协议类前资助	本基金面向全国,其中部分研究方向鼓励申请人与广东省内具有一定实力和研究条件的高等院校或研究机构开展合作研究。

科技计划

## 重点研发计划 Key Research And Development Plans

2.2

## 基础研究计划 Basic Research Programs

2.1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3	联合基金之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广州市联合基金（粤穗联合基金）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广州市人民政府 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委员会关于共同实施广东省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基金广州市联合基金 协议书》，广州市自2019年至2023年，每年投入6000万元参与粤穗联合基金。	本年度粤穗联合基金设立青年基金项目、粤港澳研究团队项目两类。  (一) 青年基金项目。支持青年科技人员在基金资助范围内自主选题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养青年科技人员独立承担科研项目、进行创新研究的能力，激发青年科技人员的创新思维，培育基础研究后继人才队伍。 项目资助强度为10万元/项，实施周期一般为3年，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  (二) 粤港澳研究团队项目。通过研究团队的支持方式，围绕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发展需求，在科技前沿领域支持粤港澳科技人员联合组建研究团队开展基础与应用基础研究，培育国际化研究团队，提升粤港澳基础研究合作水平，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 项目资助强度为200万元/项，实施周期一般为4年，项目经费一次性拨付。	一、青年基金项目 面向全省范围开放，申请人须通过所在的广东省内的省基金依托单位申报，同时应具备以下条件： (一) 未作为项目负责人或协调人主持过国家或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基金项目）。 (二) 年龄不超过35周岁，女性放宽至不超过38周岁。 (三) 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称（以在系统提交的学位证书或职称证明附件为准）。 (四) 应为广东省内省基金依托单位的在职人员或双聘人员（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的在职证明、聘用合同、近三个月社保证明、个税缴纳证明等至少一项）。 (五) 申请人在站博士后的，应合理安排研究时间，保障项目顺利实施。 (六) 符合通知正文的申报要求。 二、粤港澳研究团队项目 (一) 项目牵头申报单位须为广州地区的省基金依托单位，且应联合香港或澳门的高校、科研院所等机构共同申请。 (二) 研究团队应是具有良好合作基础、勇于创新、团结协作、优势互补的优秀科研群体。 (三) 申请人为团队项目的第一负责人，是研究团队的协调人，应为广东省内省基金依托单位的在职人员或双聘人员（须在系统上传本人在依托单位的在职证明、聘用合同、近三个月社保证明、个税缴纳证明等至少一项），具有主持国家或省级科技计划项目（含国家自然科学基金、省基金项目）的经历（须在系统上传相应项目合同书、任务书或结题批复件等）。 (四) 团队成员不超过20人。其中，团队核心成员不多于5人（含协调人），具有博士学位或副高级及以上专业技术职务（职称），且至少包括1名港澳合作机构人员。在读研究生或在站博士后不能作为研究团队项目的核心成员。 (五) 已获得过省基金研究团队项目的协调人不得再次担任研究团队协调人。 (六) 符合通知正文的申报要求。	协议类前资助	项目仅面向广东省内省基金依托单位申报。申请人所在单位应已通过广东省科技业务管理阳光政务平台申请注册为省基金依托单位。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孵化器与众创空间	《广州市科技企业孵化载体管理办法》(穗科规字〔2021〕5号)	1.支持孵化器“以赛促评”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胜奖的单位。按照一等奖不超过200万元、二等奖不超过100万元、三等奖不超过50万元、优胜奖不超过10万元给予事后补助。 2.纳入我市管理范围的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 3.按照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相关要求，及时提供真实完整的统计数据。 4.参加我局举办的科技企业孵化载体“以赛促评”工作，并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或优胜奖。	1.支持孵化器“以赛促评”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和优胜奖的单位。按照一等奖不超过200万元、二等奖不超过100万元、三等奖不超过50万元、优胜奖不超过10万元给予事后补助。 2.纳入我市管理范围的科技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 3.按照火炬统计调查工作的相关要求，及时提供真实完整的统计数据。 4.参加我局举办的科技企业孵化载体“以赛促评”工作，并获得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或优胜奖。	绩效评价后补助 (以赛促评)	企业（孵化器和众创空间的运营单位）

科技计划

## 2.3 企业创新计划

Enterprise Innovation Project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广州市推动高新技术企业高质量发展扶持办法》	<p><b>一、高企认定奖励</b></p> <p>(一) 当年度首次认定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20万元奖励；当年度重新认定通过的高新技术企业，给予10万元奖励。</p> <p>(二) 对本方案实施之日起首次纳入国民经济统计“四上”企业库的有效期内高新技术企业额外奖励10万元。</p> <p>(三) 对当年度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根据企业申请认定时间上一年度向税务部门自行申报享受研发费税前加计扣除的金额给予额外奖励。企业申报金额在1000万元(含)到5000万(不含)之间的额外奖励20万元，5000万(含)到1亿元(不含)之间的额外奖励40万元，达到1亿元(含)以上的额外奖励70万元。</p> <p><b>二、科技服务机构奖励</b></p> <p>对经征集的服务机构，同一机构提供服务的企业中，在单一年度内有20家(含20家)以上企业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对该机构给予工作经费补助，标准按照每认定1家高新技术企业给予0.5万元工作经费补助累加，同一机构该项补助封顶50万元。每通过一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仅补助一家为企业提供创新服务并发挥主要作用的服务机构。</p>	(一) 获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 (二) 对经征集的服务机构，同一机构提供服务的企业中，在单一年度内有20家(含20家)以上企业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政策性后补助	高新技术企业、科技服务机构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2	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	《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若干政策措施的意见》(国发〔2015〕32号)、《科技部关于举办第十一届中国创新创业大赛的通知》(国科发火〔2022〕79号)	<p><b>方向一：初创企业补助</b></p> <p>根据大赛初创企业组各行业决赛排名，对各行业一等奖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补助；对各行业二等奖企业分别给予60万元补助；对各行业三等奖企业分别给予30万元补助；对各行业优胜企业(除各行业一、二、三等奖外)给予一定金额补助。</p> <p><b>方向二：成长企业补助</b></p> <p>根据大赛成长企业组六个行业决赛排名，对各行业一等奖企业分别给予200万元补助；对各行业二等奖企业分别给予100万元补助；对各行业三等奖企业分别给予50万元补助；对各行业优胜企业(除各行业一、二、三等奖外)给予一定金额补助。</p> <p>(赛事方案、评审方案、申报指南、奖补名单最终以当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网公布为准)</p>	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决赛获得相应名次的优胜企业(名单以当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网公布为准)	创新大赛后补助	符合条件的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广东·广州赛区)决赛获得相应名次的优胜企业(名单以当年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网公布为准)

科技计划

## 2.3 企业创新计划

Enterprise Innovation Project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3	创业投资 补助专题	《广州市鼓励创业投资促进创新创业发展若干政策规定实施细则》(穗科规字〔2020〕1号)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新时期进一步促进科技金融与产业融合发展实施的意见》(穗府办规〔2021〕12号)	<p>方向一：投资科技型中小企业补贴 根据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按照被投资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给予该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每年每家不超过500万元补贴。</p> <p>方向二：投资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补贴 按照对广州市种子期、初创期科技型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5%给予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500万元。</p> <p>方向三：投资引进补贴 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投资的科技型中小企业迁入我市1年以上的（从企业在广州完成工商注册登记之日起算，截至申报单位网上申报提交截止之日），若该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符合本指南方向一、方向二支持条件的，根据其对上述企业的实际累计投资额（按被投资企业实际到账的投资额累计计算），分别按照本指南方向一、方向二给予相应支持。</p> <p>方向四：境内外合作投资补贴 对引进的国（境）外创业投资，根据投资协议，按被投资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中国（境）外资金部分折算成人民币金额的1.5%，给予该广州市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750万元。</p> <p>方向五：引进国（境）外高科技项目补贴 根据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按被投资科技型中小企业新增实际到账投资额中国（境）外资金部分折算成人民币额度的20%，给予广州市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500万元。</p> <p>方向六：产学研联盟投资补贴 根据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按照被投资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5%，给予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750万元。</p> <p>方向七：新型研发机构投资补贴 根据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按照被投资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5%，给予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补贴，每年每家不超过750万元。</p> <p>方向八：引入创业投资补贴 对承接已结题验收合格的广州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现代产业技术研发专题”及“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专题”项目成果引入创业投资进行转化的企业，根据实际签订的投资协议，按照该企业实际到账投资额的一定比例给予该企业（项目承担企业或新设立的进行成果转化的企业）补贴支持，每家企业每年不超过800万元。具体标准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实际到账投资额达500万元（含）以上1000万元以下的，按实际到账投资额的10%给予补贴。</li> <li>2. 实际到账投资额达1000万元（含）以上5000万元以下的，对实际到账投资额中的1000万元给予100万元补贴，其余部分按5%给予补贴。</li> <li>3. 实际到账投资额达5000万元（含）以上1亿元以下的，对实际到账投资额中的5000万元给予300万元补贴，其余部分按2%给予补贴。</li> <li>4. 实际到账投资额达1亿元（含）以上的，对实际到账投资额中的1亿元给予400万元补贴，其余部分按1%给予补贴。</li> </ol>	<p>(一) 申报单位应为广州市行政区域内设立、登记、注册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机构，或在我市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p> <p>视同法人单位统计的企业非法人分支机构应在广州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领取《营业执照》，具有独立经营场所，以该分支机构的名义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一年（含）以上，且在广州地区“纳税”。</p> <p>(二) 申报单位未在科研诚信惩戒期内。</p>	政策性后补助	本专题方向一至方向七支持按国家相关规定登记备案的广州市创业投资类管理企业（包括创业投资管理企业、股权投资管理企业等），方向八支持我市科技创新发展专项“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现代产业技术研发专题”及“产业技术重大攻关计划产学研协同创新专题”中引入创业投资的科技型企业。

## 2.4 创新环境计划

Innovative Environment Projects

科技计划

序号	专题	政策依据	支持内容	支持条件	支持方式	支持对象
1	港澳台创新创业大赛落户补贴	广州市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建设领导小组关于印发《发挥广州国家中心城市优势作用支持港澳青年来穗发展专项行动计划》的通知（穗大湾区〔2019〕5号）	<p>港澳台创新创业大赛对获奖并在广州落户注册的企业给予奖励补助。大赛拟设置一等奖不超过一名，二等奖不超过两名，三等奖不超过十名，优胜奖不超过二十名。一、二、三等奖及优胜奖企业在广州落户注册后分别可获得不超过50万、30万、20万、10万奖励补助。</p> <p>1.已在穗注册登记的获奖企业可直接获得大赛奖励补助。</p> <p>2.未在广州注册的获奖企业需在获奖公示日起90个工作日内完成在穗注册登记（以工商登记时间为准）。落户主体须为获奖企业控股或其全资控股企业，同时要在穗实体运营，开展与参赛项目一致的研发、销售、运营等工作，在经过大赛组委会核实后获得大赛奖励补助。</p>		创新大赛后补助	符合条件的在穗港澳台资企业



## 外国人才服务

FOREIGN TALENT SERVICE

外国  
人才  
服务

序号	政策名称	内容简介	政策原文
1	广州市外国人来华工作许可申办指引（2020年修订）	<p>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工作，应当按规定取得工作许可和工作类居留许可证件。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聘用未取得工作许可和居留许可证件的外国人。</p> <p>根据外国人来华工作分类标准，来华工作外国人分为以下三类：</p> <p>(1) 外国高端人才（A类）是指符合“高精尖缺”和市场需求导向，中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国际企业家、专门特殊人才等，以及符合计点积分（85分及以上）外国高端人才标准的人才。外国高端人才无数量限制，可不受年龄、学历和工作资历限制，许可期限一般不超过5年，许可申办享受绿色通道。</p> <p>(2) 外国专业人才（B类）是指符合外国人来华工作指导目录和岗位需求，属于经济社会发展急需的人才，具有学士及以上学位和2年及以上相关工作经历或者符合计点积分60分及以上，年龄不超过60周岁。对确有需要，符合创新创业人才、专业技能类人才、优秀外国毕业生、符合计点积分外国专业人才标准的以及执行政府间协议或协定的，可适当放宽年龄、学历或工作经历等限制。国家对专门人员和政府项目人员有规定的，从其规定。许可期限一般不超过2年。</p> <p>(3) 其他外国人员（C类）是指满足国内劳动力市场需求，符合国家政策规定的其他外国人员。年龄不超过60周岁，严格限制数量。许可期限一般不超过1年。</p> <p>具体见外国人来华工作分类标准（试行）。</p>	
2	R字签证（办理《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	<p>符合《外国人来华工作分类标准（试行）》中外国高端人才（A类）标准条件，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外国高层次人才和急需紧缺人才，以及符合“高精尖缺”和市场需求导向的科学家、科技领军人才、国际企业家、专门人才和高技能人才等，可申请《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持《外国高端人才确认函》可申请人才签证（R签证）。</p> <p>持R签证的申请人，签证有效期为5-10年，可以多次入境，每次入境时间不超过180天。持R签证申请人的配偶及未成年子女同样可享受相同待遇即可获得5-10年有效期签证和多次入境便利。</p>	
3	《广州市外籍和港澳台高层次人才认定指引》	<p>对符合认定标准的外籍高层次人才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可直接申请在华永久居留资格，可办理5年有效的工作类居留许可或R字签证；经认定的外籍和港澳台高层次人才可享受个人所得税财政补贴优惠政策，可为其聘雇的外籍家政人员办理私人事务类签证等。</p>	

## 国家税收相关政策

5

# 国家税收相关政策

NATIONAL TAX POLICY

税收政策

序号	税收名称	优惠内容	享受对象
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p>1.企业为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照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按照研究开发费用的75%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按照无形资产成本175%摊销。</p> <p>2.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p> <p>3.科技型中小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2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2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p>	会计核算健全、实行查账征收并能够准确归集研发费用的居民企业。
2	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纳税人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免征增值税。	提供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的纳税人。
3	技术转让所得减免企业所得税	一个纳税年度内，居民企业技术转让所得不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免征企业所得税；超过500万元的部分，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技术转让的居民企业。
4	孵化载体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和增值税	自2019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对国家级、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和国家备案众创空间自用以及无偿或通过出租等方式提供给在孵对象使用的房产、土地，免征房产税和城镇土地使用税；对其向在孵对象提供孵化服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  孵化服务是指为在孵对象提供的经纪代理、经营租赁、研发和技术、信息技术、鉴证咨询服务。	科技企业孵化器、大学科技园、众创空间。

# 广州市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服务内容	地址	网址
1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	广纳创新院以建设世界一流水平的纳米科学研究机构为目标，重大产业需求为牵引，通过整合国内外研究力量和科技成果，打造“基础研究+应用基础研究+技术开发+成果转化+科技金融”全链条纳米科技体系和纳米科技产业研发机构，开展纳米制造与传感器技术、增强现实衍射波导纳米技术、纳米生物医药技术、纳米结构表面处理技术、纳米发光转换照明技术、超材料领域的学术研究、技术研发、产品设计与销售、成果转化、创业投资、业务咨询与培训等合作交流。汇聚全球顶尖人才和团队，整合国内外研究力量和产生一批世界领先的纳米科学成果，破解一批“卡脖子”科技难题，促进纳米科技成果转化，使纳米科技创新活动更好地服务于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战略。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D栋201室	
2	广东空天科技研究院	研究院依托中科院力学所深厚的科研基础和人才队伍，聚焦先进空天往返基础科学与关键技术核心问题，主要开展空天科技及相关材料、结构、控制等领域或专业的技术研发、装备建设以及空天飞行器产业化推进等业务，推动基础科学前沿突破和颠覆性技术创新，为我国临近空间高速飞行、星际天地往返以及多元化空间科学探索的发展提供有力支撑，为保障国家安全、服务经济社会做出重大贡献。研究院下设空天科技研发中心、重大科技基础设施以及中科空天飞行科技产业化基地。 可对接合作领域：空天飞行科技、无人机培训、高超声速无人机、可重复使用天地往返运载器。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19号1号楼	 公众号:广天院
3	广东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	研究院依托中科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致力开展智能无人系统相关的基础科学研究、高技术攻关、关键部件研制、系统集成与测试、应用示范、成果转移转化、小批量试制及产业化等方面的研究。面向国家战略需求，开展面向深远海的智能无人海洋装备研究，引领我国智能无人海洋装备技术面的跨越式发展，推动海洋技术装备进步，对海洋安全、海洋资源勘探和海洋科学考察能力的提升产生深远影响。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21号C栋305	 广东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
4	粤港澳大湾区精准医学研究院（广州）	研究院由复旦大学牵头建设，面向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布局与产业发展规划，提升广东省精准医学领域研究和转化水平，聚焦广州市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开展精准医学相关基础研究、应用研究、临床应用、关键共性技术研发、核心仪器研制、医疗器械研发、生物大数据应用、系统集成与软件开发、科研成果转化与产业化。开展精准医学相关四技服务，精准医学技术认证评估服务和精准医学科研、产业规划设计。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蕉西路115号1901房	<a href="https://ipm-gba.org.cn">https://ipm-gba.org.cn</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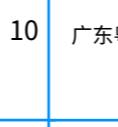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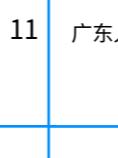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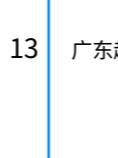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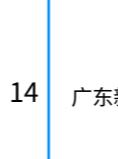
## 创新平台

### INNOVATION PLATFORM

## 广州市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名单

## 广州市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名单

## 广州市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服务内容	地址	网址
5	广东大湾区空天信息研究院	广东大湾区空天信息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是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研究院三方共建的新型研发机构，由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创新研究院举办、于2019年3月15日注册成立为广东省属事业单位。目前，已获批省级高水平创新研究院。 研究院聚焦发展创建太赫兹量子电磁学理论体系，突破人类利用太赫兹频谱资源的关键科学问题和技术瓶颈，形成一批引领国际的原创性理论方法和核心器件技术，强有力地推动现代物理学、材料科学、空间科学等领域的发展。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加速器B7栋401室、501室	<a href="http://terahertz.ac.cn">http://terahertz.ac.cn</a>  公众号:黄埔太赫兹论坛
6	广东省大湾区集成电路与系统应用研究院	研究院定位为以广州为中心，发挥香港、澳门开放窗口优势，汇聚创新资源，建设国家级集成电路创新中心，与京津冀、长三角错位发展，实现特色引领。研究院将面向行业创新发展实际需求，开展FDSOI关键技术、计算光刻等先导性技术研发，开展高端集成电路测试评估平台、EDA共性技术研发与服务平台、先进封装技术研发与服务平台三大平台建设与运营，为广东省乃至大湾区高端芯片研发提供服务与支撑。	广州开发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A栋	
7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黄埔材料研究院	研究院面向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粤港澳大湾区国家战略，以“创新科技、报国为民”为发展宗旨，以成为代表国家水平、体现国家意志的新材料战略科技力量为发展方向，坚持走应用研发、技术开发、成果转化和产业化的创新之路。	广州市黄埔区连云路388号	
8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硬科技创新研究院	研究院以“致力创新技术赋能产业升级、助推中国重返世界之巅”为使命，围绕商业航天、光电子芯片、激光制造等硬科技领域建设新型创新创业平台，通过引进高层次创新创业人才，开展硬科技技术及产品研发、成果转化、企业孵化等工作，致力于打造“研究机构+天使基金+孵化器+创业培训”为一体的科技创业生态网络体系，为科技创业者提供专业、深度、全面的创业孵化及融资解决方案，助力粤港澳大湾区产业高质量发展。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加速器B3栋3层	
9	广东腐蚀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	研究院在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和国家金属腐蚀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已经形成的学科优势、研究成果及人才团队的基础上，结合粤港澳大湾区的产业布局，进一步交叉融合，开展腐蚀科学与防护技术领域的前瞻性、战略性学科基础研究、应用技术研发、系统集成和工程化应用，引领腐蚀科学与防护技术学科发展，形成显著国际学术影响力，开展产业化培育、企业公关技术服务，以全球视野吸纳和汇聚本领域人才，注重培养本领域高层次人才，将建设成为集产学研为一体的“技术水平国际领先、科研成果产业接轨”、“产学研用资等要素大力协同、合力创造”的创新平台、我国腐蚀防护技术创新研发与成果转化转移转化的核心基地。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B2栋	

序号	机构名称	服务内容	地址	网址
10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研究院	研究院由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牵头建设，面向国家“新四化”重大战略需求和广州发展规划，面向国际科学与技术的发展前沿，重点围绕生物科技及其他先导性产业领域，以产学研用为导向，以创新体系建设为核心，致力于专门性、持续性、规模性和系统性地实现从科学到技术的转化，构建开放式、集团式协同创新体系，实现专门性、持续性、规模性和系统性创新的技术工厂。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B1栋	
11	广东人工智能与先进计算研究院	研究院围绕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先进智能计算架构、处理器设计等关键环节进行研究布局，旨在构建完整的人工智能与先进计算产业创新生态，打造国家级水平的原始创新策源地、顶尖人才聚集地、创新型经济增长极。研究院遵循“立足广州、辐射广东、服务全国”的发展方针，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通过应用理论突破、核心技术攻关、关键产品开发、研发平台建设和产业生态培育，实现人工智能产业前沿技术创新、系统集成、工程化研发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带动地方产业集群发展，打造集聚高端信息产业的智谷。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加速器B2栋	
12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以下简称“广研院”）是由广州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合作共建的高端产业平台。2020年7月8日，广研院在广州市开发区完成事业单位法人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总投资约35亿元，首期规划用地200亩，总建筑面积约30万平米，预计2022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大道海丝知识中心B5栋	
13	广东越新微系统研究院	广东越新微系统研究院为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为广东省科技厅，由航天科工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和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2020年9月30成立。 研究院定位为微系统创新支撑体系主力军，粤港澳大湾区微系统产业发展技术母机，国际化微系统科技合作开放平台，国际化人才聚集高地和国家微系统战略研究智库。按照战略急需、国际一流、交叉融合、特色鲜明的总体需求，打造复杂微系统、核心芯片、三维电磁场仿真软件以及关键工艺等领域自主研发和技术引进的创新高地；建设全球领先的微系统实验室，引领国内微系统技术跨越式发展。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167号20层12房	李雪君 13668282265
14	广东新兴激光等离子体研究院	广东省新兴激光等离子体技术研究院（下称“研究院”）是由广东省科技厅、广州市人民政府、白云区人民政府和北京大学共同支持建设的民办非企业性质的新型研发机构，坐落于白云高新区产业创新园，是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的广东省高水平创新研究院。 研究院依托北京大学的学科基础研究和应用研究优势资源，聚焦激光等离子体领域，突破传统加速器技术，深入高功率激光器、激光加速器、射频加速器、等离子体装备等领域研发和经营，促进激光技术、核技术与医学、化学、电子以及材料等学科的交叉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激光等离子体加速技术生态圈，成为我国下一代先进加速器和先进光源应用的前沿科学成果转化阵地。	广州市白云区北太路1633号科盛路8号配套服务大楼5层A505-258房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序号	孵化器名称	孵化器地址
1	羊城同创汇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33号
2	广州市海珠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广州市海珠区敦和路189号
3	中山大学国家大学科技园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中大科技园
4	琶洲会展产业孵化基地（启盛园区）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2433号
5	广佛数字创意园	广州市荔湾区龙溪东路48号起始登记；花地大道南187号
6	广州工业设计科技园	广州市荔湾区东沙工业区荷景南路20-23号
7	广州市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东路240、242号
8	广州科信光机电企业孵化器	广州市天河区龙口东路34-36号
9	宏太云产业孵化器	广州市天河区思成路11-25号
10	乐天创意园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科华街251号
11	盛达电子信息创新园	广州市天河区棠下荷光三横路3、5、7之一、9号、11号、13号；荷光一横路8号
12	PCI . 未来社区	广州市天河区建中路48、50、51、53、64、66号
13	万鹏高新技术企业孵化基地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2号

#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序号	孵化器名称	孵化器地址
14	广东装备智造与信息创新创业园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北路663号（4、6、9栋作为众创空间）、689号
15	弘科创业园	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261、267号
16	金发科技创新社区	广州市天河区高普路38号
17	金颖农科孵化器	广州市天河区金颖路20号创新大楼1-3楼
18	广州信息港	广州市天河区科韵路16号
19	广州市至德科技企业孵化器	广州市白云区鹤龙一路2号；黄园路33号
20	广州嘉溢科技企业孵化器	广州市白云区黄边北路63号
21	广州火炬高新技术创业服务中心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揽月路8、80、90号
22	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掬泉路3号；揽月路3号
23	广东拓思软件科学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彩频路11号（自编A栋，剔除二楼众创空间面积，起始登记）；彩频路9号（自编号B栋）；彩频路7号（自编C栋）；彩频路7号之一（自编D栋）；彩频路7号之二（自编E栋）；科珠路199号（自编H栋）；科珠路201号（自编G栋）；科珠路203号（自编F栋）
24	中国科协广州科技园孵化器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蓝玉街9号
25	华南新材料创新园新材料创业孵化基地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丰路31号G1栋7-9楼、G2-G12的部分场地（22万平方米的地址）
26	广州瑞粤汽车电子创新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南翔支路1号
27	广东冠昊生命与健康产业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开源大道11号B3栋园区；玉岩路12号园区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序号	孵化器名称	孵化器地址
28	广州国际生物岛	广州市黄埔区国际生物岛螺旋四路
29	视联科技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33号
30	达安创谷生物医药健康产业专业孵化器	广州市黄埔区香山路19号；荔枝山路6号；开源大道11号B8栋二层201-225房、三四六层
31	广州瑞博奥转化医学创新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瑞和路79号
32	广州智能科技生态城	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828号
33	纳金科技孵化器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瑞和路39号
34	易翔科技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南翔二路72号
35	奥特朗科技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南翔一路68号
36	西陇创新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新瑞路6号
37	广东医谷（南沙）产业孵化器	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南江二路6号1栋
38	广州大学城健康产业产学研孵化基地	广州大学城外环东路280号（广东药学院院系一号楼）、232号（广州中医药大学工科楼）
39	广州国家现代服务业集成电路设计产业化基地	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外环西路100号（广东工业大学理学馆）
40	广州番禺节能科技园	广州市番禺区番禺大道北555号
41	国家数字家庭应用示范产业基地	广州市番禺区青蓝街22号（创业楼）；大学城外环东路232号（研发园东区）

# 广州市国家级科技企业孵化器名单

序号	孵化器名称	孵化器地址
42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F区
43	远洋新三板企业孵化培育基地	广州市天河区棠东东路3、5号
44	乐天云谷	广州市南沙区黄阁镇市南大道230号
45	时代创立方·TIT广场	广州市天河区东圃大马路一横路23号
46	圣力科技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骏业路257号
47	励弘文创旗舰园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8号
48	白云电气孵化器	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北太路1633号白云电气科技大厦18楼
49	有米科技双创示范基地	广州市番禺区大学城青蓝街26号有米科技大厦
50	云谷·软件和信创产业孵化器	广州市天河区高唐233、235、237、239号
51	鱼珠智谷孵化器	广州市黄埔区茅岗村坑田大街32号
52	广州芯大厦科技企业孵化器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城科学大道18号
53	增科院高新产业孵化器	广州市增城区增江街纬五路4号1栋1-3层、5栋1-6层、（厂房A-2）1层
54	凤凰里孵化器	广州市天河区柯木塱广汕二路600-604号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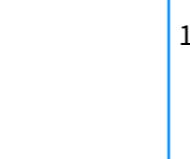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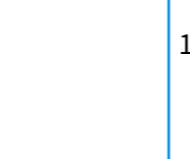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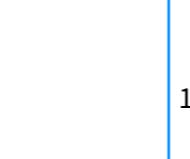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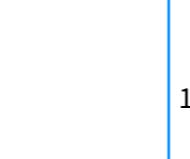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1	广州赛西标准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茅岗路828号10号楼一至二层	www.cesi-gz.org.cn
广州赛西标准检测研究院有限公司是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工业标准化研究院、工业和信息化部电子第四研究院）为响应广东省委、省政府提出的“双转移”战略举措并实施“召央企，引院所”的号召，为促进广东电子电气产业、信息技术和产业发展，提升电子电气产业创新能力、信息技术和产业信息化和标准化，充分发挥中国电子技术标准化研究院在标准、检测、认证、信息领域的综合优势而在广东投资建立的综合性、高水平的公共服务平台，是电子电气产品性能、安全及电磁兼容、信息技术的标准研究、标准符合性验证、标准符合性检测、政策研究为一体的综合性实验室。实验室总投资近3000万元，建有近2000平方米的实验室，引进100多台/套当今世界顶级水平的光学及电学仪器设备，研发设备总资产超过七百万元，具备国内领先的检测试验环境和研究能力。			
2	华南生物医药研究院	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四路1号	成钦淑-020-82151155
华南生物医药研究院是军事医学科学院、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开发区管委会，依据军民深度融合战略共同建立的国家级创新研究基地、技术与产品研发基地、临床转化基地、产业发展基地和高层次人才培养基地。院下设4个研究中心，即：华南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中心、华南生物安全中心、军事医学研究与保障中心、华南成果转化中心。 华南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中心（简称“华南中心”）是我院重要的研究基地之一，研究方向有人工血液、细胞与干细胞治疗、组织工程与前沿交叉技术、临床级细胞与干细胞储存关键技术，干细胞与药物研发、健康管理与抗衰老医学等。 华南中心拥有国际先进的获得ISO9001:2015Z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的百万份储存能力的分级分类临床级细胞与干细胞深低温存储库以及可以作为治疗性细胞与干细胞区域制备中心的国际GMP标准的细胞与干细胞工厂，符合国家法规的细胞与干细胞测试分析中心。研发了系列针对恶性肿瘤、造血系统疾病、心血管疾病、神经系统疾病等重大疾病以及组织缺损修复的细胞产品、干细胞产品、新型组织修复再生材料、组织工程产品等，并建立了3D打印等前沿关键技术。还可开展细胞与干细胞存储及应用、细胞与干细胞测试分析、健康医学评估等技术服务。			
3	广州市金域转化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国际生物岛螺旋三路10号南楼319房	
研究院以构建整体科技创新体系为核心，立足企业的顶层战略需求和整体发展，未来三年，转化医学研究院将作为金域医学技术创新的主体，逐步承接广州金域在科技研发与成果转化、创新创业与孵化育成、人才培养与团队引进等方面的功能。转化医学研究院将为解决医学检验产业共性技术问题，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多种综合性医学检验技术服务，将主导或参与国家、省、市在医学检验领域的技术攻关专项，通过产学研合作服务企业和产业发展。转化医学研究院将成为广东省技术创新的“策源”中心、“汇聚”中心和“辐射”中心，具有产品技术创新、知识整合以及知识传播和应用功能。			
4	广州市建筑材料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2号	
广州市建筑材料工业研究所是一家民营控股的产研一体的科技型服务机构。在发展方向上，以“材料和构件防火检测技术”、“建筑材料工程适用性检测技术”、“建筑构件检测新技术与综合评价”为主要方向，以防火检测服务平台为特色，开展建筑材料、建设工程领域的科研和检测服务。在业绩成效上，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建立了省内唯一专注防火检测技术研究的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省材料与构件防火检测技术企业重点实验室，同时也拥有广东省博士后创新实践基地等科研平台，承担广东防火材料与构件标准化委员会等3个标准化机构的秘书处工作。在国际合作方面，与美国UL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分别在“软体家具”、“电信设施”、“建筑构件”、“太阳能光伏”4个领域开展合作，成功实现了美国UL认证检测本地化，提供出口认证检测服务。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5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科学城开源大道190号	
中国科学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简称“广州健康院”）是由中国科学院、广东省和广州市人民政府三方共建的央属事业单位，于2006年3月获中央机构编制委员会批准正式成立，从事干细胞与再生医学、化学生物学、感染与免疫、公共健康、科研装备研制等研发的科研机构，是中国科学院第一个与地方共建、共管、共有的新型研发机构。			
6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F区F911室-F919室	
广东华南新药创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功能定位为广东省生物医药行业的核心加速器。经过多年的发展，在新药研发、平台建设、孵化服务等方面加速区域医药行业竞争力提升。新药项目方面，加速了一批新药项目的开发和产业化。平台建设方面，中心整合内外新药研创资源，与企事业合作建立了9个综合服务平台、11个专业技术平台，包括临床前研究制剂平台、药物筛选、注册申报等核心技术平台，为省内外药企提供新药创制技术服务，为新药创制提供专业的解决方案。孵化服务方面，中心拥有孵化场地约2.1万平方米，建设了各类新药研发所需的标准专业的实验室，购置了一系列性能优良的仪器设备，对科研型的中小型企业从实验场地、仪器设备使用到技术支持等多方面、多维度的提供了支持和加速。			
7	广东合一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中新广州知识城九佛建设路333号431房	
广东合一新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是在自主创新、军民融合的大背景下，由广东省政府2015年引入的一家新型研发企业，公司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OHSAS18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GB/T29490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自成立以来先后被认定为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2019年通过了广州市院士专家工作站、广东省院士专家工作站的认定，主要产品芯片级精准喷淋液冷数据中心被认定为2019年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合一服务器获得了国家3C认证。			
8	清华珠三角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香雪八路98号（10）栋	
研究院立足广州、服务广东、辐射大湾区，聚焦新能源新材料、电子信息、生物医药、生态环保“四个领域”，引进项目和团队20余个，其中院士团队5个(清华大学尤政、陆建华、王光谦院士，水科院王浩院士，斯坦福大学戴宏杰院士)，清华大学团队11个；建设研发中心20个；建立北美硅谷创新中心等4个海外中心；推进微小型超级电容器技术、铝离子电池技术、仿生快速多维耐药分析系统、鼻咽癌治疗药物与显像技术等14个重点项目产业化。截至2019年底，研究院体系入孵企业140多家，创造营业收入5.75亿元；投资高科技企业26家。 2019年4月研究院创建粤港澳创新中心，开展与港澳地区著名高校联合研发、科技项目在广东产业化及港澳科技青年在珠三角地区创新创业，致力于建设大湾区科技合作重要支撑平台和先行先试示范基地。已与香港浸会大学、香港城市大学等高校及香港生产力促进局等创新机构签署战略合作协议；与澳门青年企业家协会、工商联会签署科技创新孵化合作协议共建广州（科学城）澳门青年创新创业部落；启动中新知识城粤港澳大湾区创新基地项目建设，打造科技创新综合生态体系。			<a href="http://www.tsinghua-gd.org/">http://www.tsinghua-gd.org/</a>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9	光机电（广州）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3号	
10	广东省赛莱拉干细胞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广州国际生物岛螺旋四路一号生产区二楼	
11	百奥泰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11号A6栋第五层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12	广州智能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泰大道36号、38号	
13	广东星创众谱仪器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研路3号A4栋一层、二层	
14	广东聚华印刷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中新广州知识城凤凰三路17号自编五栋388	闫晓林——020-28162100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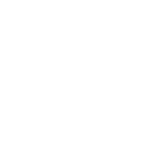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15	浙江大学华南工业技术研究院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11号B9栋一至六层	
浙江大学华南工业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将发展成为集科技研发、咨询服务、教育培训、成果转化与技术孵化、产业培育等为一体的协同创新平台，为广州市乃至珠三角地区的产业转型升级与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提供科技与人才支撑。 目前研究院已初步建成由研发设施平台、创新开发平台、成果转化平台、金融服务平台、人才培养平台等组成的五位一体“产业创新大平台”格局，并将逐步发展成为拔尖创新人才的集聚地、高科技企业的加速器、国内领先战略新兴产业的孵化器，为华南地区的科技创新、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作出贡献。			
16	广东暨大基因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206号	
广东暨大基因药物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是国家发改委批准组建的基因工程药物领域的国家级工程研究中心，属于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计划项目。公司由暨南大学发起成立，湖南方盛制药股份有限公司共同控股，双方各持有公司50%股份。国家发改委专项经费支持2000万元，项目投资总额为8561万元。 公司采用校企联合建设，公司化独立运行机制，既有暨南大学雄厚的科研实力作为技术指导，也有企业灵活的融资和成果转化作为指引。自公司成立以来，工程中心在建设期间独立和联合研究开发了21个候选生物技术药物，其中4个产品已实现了产业化，1个药物或新制剂获得了药物临床试验批件，多个药物处于临床前阶段。并申请了专利68项，包括13项PCT。			
17	广东华南疫苗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F区F715号房	
广东华南疫苗股份有限公司致力于基因工程疫苗关键核心技术的研发，建立基因工程疫苗研发及产业化平台，主要研发方向是基于昆虫细胞杆状病毒表达系统（BEVS）的基本基因工程疫苗。华南疫苗研发团队在病毒学、免疫学、基因工程细胞株构建、大规模昆虫细胞培养、大规模哺乳动物细胞培养和大规模柱层析纯化、多肽抗原表位设计、肿瘤疫苗开发以及疫苗药效学研究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其中，呼吸道合胞病毒等多个疫苗即将进入临床试验，并在基因重组疫苗的基础上，进一步开发其他相关的生物制品与技术服务，充分发挥华南疫苗在BEVS系统方面知识产权的优势，建立完善的产业化链条。 华南疫苗汇集了业界拥有丰富经验的管理团队和研发人员，将秉承“让人们生活得更健康”的愿景，努力成为BEVS平台的领跑者，为市场提供安全、有效、低成本的生物制品。			
18	中新国际联合研究院	广州知识城腾飞科技园腾飞一街2号1018室	
中新国际联合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是由中国国家主席习近平和新加坡总理李显龙见证签署的两国间重大科技合作项目，是由华南理工大学与南洋理工大学、中新广州知识城管理委员会、中新广州知识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四方共建，以科研成果转化为目的的独立法人事业单位。 研究院不设事业编制，实行院长负责制，设立理事会，作为决策机构和监督机构，负责审定研究院的发展规划和其他重大事项，并负责对研究院院长进行考核；设立专家委员会，负责对项目立项、研发进展、成果孵化等进行论证和评估，为研究院的发展提供决策咨询。 研究院以需求为导向，引入华南理工大学、南洋理工大学，以及国内外知名大学和研发机构的优势科技、人才资源，依托研究院的研发平台组建若干项目团队；同时，研究院设立运营团队，负责研究院的日常建设、运行与管理，为科研团队提供支持服务，包括行政、科研管理、财务、人力资源、国际合作等部门。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19	广东人工智能与先进计算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科技企业孵化器B2栋801室	
广东人工智能与先进计算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由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以下简称“自动化所”）共同举办。研究院2019年8月22日完成注册，办公用地约4700平方米。研究院依托中国科学院自动化研究所人工智能、先进计算架构、芯片设计等领域的技术优势，结合广州市良好的市场环境、丰富的产业资源，构建完整的人工智能与先进计算产业创新生态，打造国家级水平的原始创新策源地、顶尖人才聚集地、创新型经济增长极，促进广州人工智能产业持续高速发展。			
20	广东省大湾区集成电路与系统应用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36号A栋	
研究院遵循“立足广州、辐射广东、服务全国”的发展方针，以粤港澳大湾区建设为契机，瞄准国家重大需求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聚焦人工智能、先进计算架构、芯片设计等领域，围绕人工智能应用技术、处理器设计、先进智能计算架构等关键环节进行研究布局，勇闯人工智能科技前沿“无人区”。通过应用理论突破、核心技术攻关、关键产品研发、研发平台建设和产业生态培育，实现人工智能产业前沿技术创新、系统集成、工程化研发和科技成果转移转化，带动广州人工智能产业集群发展，打造集聚高端信息产业的智谷。研究院与中国科学院香港创新研究院人工智能和机器人创新中心协同发展，共同助力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创新中心建设。			
21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硬科技创新研究院	广东省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加速器B3栋3层	
研究院将开展FDSOI关键技术先导性技术研发，建设国家级FDSOI技术创新中心，构建包括先进工艺装备、衬底材料、工艺、IP核以及设计等的上下游产业和技术体系，形成完整的FDSOI集成电路生态圈。开展面向新能源汽车、商业航天等领域的高端核心芯片、微系统模块和系统级应用的关键技术研发，并形成汽车电子芯片、智能芯片与系统、光电混合集成电路、智能制造装备、智慧健康智能终端等系列产品；开展高端集成电路测试评估平台、EDA共性技术研发与服务平台、先进封装技术研发与服务平台三大平台建设与运营，为广东省乃至大湾区高端芯片研发提供服务与支撑。通过科技成果转化，孵化、引进多家创新企业，打造一个国内一流的集成电路领域人才培养基地，支撑形成具有粤港澳大湾区特色的集成电路创新与产业集群。 目前研究院已获批成果广东省高水平创新研究院、广东省信息研发机构、广州市半导体协会副会长单位。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22	广东省新一代通信与网络创新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神舟路18号润慧科技园A栋	
	广东省新一代网络与通信创新研究院（简称“粤通院”）成立于2018年4月，是由广东省科技厅、广州市政府和广州高新区共同推动成立，旨在集聚国内外高端人才团队和粤港澳大湾区各类创新资源，面向国际前沿领域和我国网络通信产业瓶颈，开展网络通信领域基础性、前沿性和应用型技术研究，推动科研成果转移转化和示范应用的高端研发平台。粤通院内设网络技术、无线技术、芯片技术和空天信息技术等4个技术创新中心。		
	网络技术创新中心：开展颠覆性网络架构和关键技术研究，开发连接全IP化、功能虚拟化、业务切片化、网络智能化、安全内生化、寻址多样化、域名解析扁平化的新型网络，并研发核心系统设备。		
	无线技术创新中心：紧密跟踪全球最新无线技术和芯片设计技术，研究大规模阵列天线、新型射频与天线一体化、新空口等无线技术，研发核心芯片样片和专用系统样机。		
	芯片技术创新中心：开展移动通信终端的嵌入式核心处理器设计的高性能、低功耗核心技术研究，研发基于RISC-V的国产CPU芯片，和自主知识产权的DSP芯片，研发新型功率器件，新型滤波器，新型射频通道芯片，实现移动通信系统采用国产核心射频芯片／器件的规模量产。		
	空天技术创新中心：开展研究空天信息传输系统与应用，具体研究包括空天通信网络技术、空天信息传输应用、空天信息传输装备及关键技术开展自主科研创新等。		
23	广州市大湾区虚拟现实研究院	广州开发区科学大道181号商业广场A4栋第8层802单元	
	广州市大湾区虚拟现实研究院成立于2019年4月12日，研究院本着岭南文化中多元、务实、开放、兼容、创新的精神，以虚拟现实技术为主要研发方向，围绕区域特色行业转型发展需要，重点开展数字创意及内容创新、技术交易与转化工作。通过构建行业技术平台，以粤港澳为基地，面向世界提供产业技术支撑和服务，实现集聚国际一流的虚拟现实科研人才团队，培育一批高水平高素质专业化虚拟现实研发人才，以助力粤港澳大湾区科研成果转化及国际一流湾区建设。		
	研究院秉持上述发展目标，经过多方努力，现已成立基金一支“5G基金”，总价值5000万元；已孵化企业一家，拟孵化第二家；已参加2019澳门科技周暨国家科技创新展；已打造5G+智慧教室产品一套，现正在市场化运营产品；已研发科普作品“沟通”，并获得中国公路协会颁发的二等奖；已组建影视特效团队一支，力争用影视剧级别的画面打造VR眼镜中沉浸式画面……在4月份和7月份分别获得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国家科学技术部的表彰；申报2019年新型研发机构项目，并荣获2019年新型研发机构称号。		
24	中科开创（广州）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开泰大道36号5楼CK-007房	
	中科开创（广州）智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设立成立于2017年12月，是领先的智能运维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设备制造商。与得电（北京）电气公司技术重组，获得中科院、香港科技大学等院校的技术支持，聘请千人专家李文鹏、院士权龙、电网专家蚁泽沛为公司技术顾问，组建了具有资深电力背景专家为核心的研发团队。2018年公司创立输电线路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机构（以下简称“研发机构”），聚焦行业核心资源和产业链整合服务，以智能机器人、人工智能、电池延寿再生系统为三大核心技术，研制出电力巡检作业机器人、断路器在线监测、电池远程智能运维等解决方案。		
	公司通过团队研究开发以及公司创始团队成员过往研究所获取的专利转移注入，公司现已获得已授权专利19项，其中发明专利1项、实用新型专利17项、外观专利1项、软件著作权13项；通过权威机构认证且已获得检测报告软件6项，已获得检测报告硬件产品3项，公司通过软件企业认定，并获得黄埔区创业英才认定。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25	广州市赛普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揽月路3号广州国际企业孵化器G区G401-G415号房间	
	广州市赛普特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已建成化学合成、制剂、质量分析、药效与安全性评价共四个专业实验室。建立了以神经保护为特色的药理药效学研究技术平台、化合物合成技术平台以及包括注射液、口服片剂和植入缓释剂的制剂技术研发平台，并依赖这三大技术平台研发了神经保护剂安脑三醇（YC-6）注射液及产生了一系列1类创新的脑保护药产品线。		
	公司主要研发领域是研发神经保护剂，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1类化学新药YC-6（用于治疗急性缺血性脑卒中）已经完成I期临床试验，正开始进入II期临床试验。		
	公司其他在研项目还包括YC-6口服制剂、YC-5注射剂、CP531口服制剂、降血脂保健品等一系列脑保护剂产品，适应症为急性缺血性和出血性脑卒中，脑卒中后抑郁症、急性脊髓损伤、高危脑损伤及老年性痴呆症等。		
	公司的目标是研制出国内外首创的治疗脑卒中的神经保护剂，解决脑卒中、老年性痴呆等临床患者的紧急需求，建立国内外神经保护剂研发领域的领先地位。		
26	方欣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黄埔区科学大道82-88号(双号)(C3)栋901房	
	研发机构依托企业方欣科技有限公司是上市公司金财互联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主要承担我公司主导产品的研制开发、产品的试用与鉴定；制定产品近期开发计划和远期开发规划、开发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对公司产品发展具有重要作用的共性、关键性、前瞻性技术，以提高和不断增强企业自主创新能力和服务能力。为增强我公司的市场竞争力、经济效益起了决定性的作用。新型研发机构下设专家顾问组、技术中心委员会、培训部、运营支撑部和开发部。		
27	广州市香港科大霍英东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资讯科技园科技楼	
	广州市香港科大霍英东研究院依托香港科大领先的科研及教育优势，重点围绕物联网、先进制造与自动化、先进材料、绿色建筑与环境等先进技术领域，长期致力于国际优秀的技术团队及科研成果的引进，并在国内开展技术成果转移转化，为国内外知名企业和科研院所等提供关键技术攻坚和技术优化升级服务，为粤港澳大湾区的科技与经济发展提供重要的人才与技术支持。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28	广州中大南沙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南沙街）8号科技创新中心生产大楼201	张湘东 020-39099728
	根据广州市政府和中山大学建立市校战略合作签署的“共建中山大学南沙科技创新产业基地”框架协议下于2011年底成立广州中大南沙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由广州市、南沙区和中山大学三方共建，以中山大学最具优势的科技成果、创新团队和产业资源，以广州中大南沙科技创新产业园有限公司为法人依托单位，按现代企业化运作的广东省第一批新型研发机构。		
29	广州工业技术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21号	
	广州工业技术研究院（以下简称“广州工研院”）成立于2005年10月，是广州市政府与中国科学院共建的从事非营利性应用技术创新研发和转移的平台型机构，单位性质为市属事业法人。广州工研院建设是广州市委市政府在创新发展模式研究和探索上所做出的一次有益尝试，为构建区域性科技创新平台，推动区域内产业技术转型升级取得了宝贵的经验，发挥了示范效应。在广州工研院自身持续稳步发展中，曾先后获批“国家技术转移示范机构”、“中国科学院平台型技术转移中心”、“中科院广州产业技术创新与育成中心”、“中国国家合格评定委员会CNAS认证”等一系列资质，已建（在建）“国家锂离子动力电池制造工艺装备技术基础服务平台”、“广东省CAE软件与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锂离子动力电池设计与制造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热灾害风险评估与防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核电热灾害防治工程技术研究中心”（联合共建）、“广东省结构分析与测试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国家超级计算广州中心南沙分中心”等多个平台。		
30	广州软件应用技术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21号	
	广州软件应用技术研究院（简称：广州软件院）成立于2011年5月27日，是由广州市政府与中国科学院共建的事业法人单位，为广州市政府创新发展模式的试点单位之一，同时也是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的广州分部。2015年经广东省科技厅认定为首批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2017年通过复评）。		
	广州软件院聚焦于智慧城市领域的应用技术研究，目前已汇聚起一支由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海归学者、广州市创新领军人才、广州市珠江新星等组成的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现下设智慧城市工程中心、基础软件工程中心、智能交通实验室、智能物联网实验室、智能视频实验室、电子数据取证实验室等研发部门，建有广东省食品监管大数据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广东省政企移动信息安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智慧照明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及广州市数据智能与应用技术重点实验室等省市级科研平台。此外亦建有广东中科司法鉴定所（广东省司法厅批复成立）及先进软件测评实验室（具备CNAS资质，2019年获批国家级CMA检测资质）等科技服务平台。		
	在科技成果方面，广州软件院近年围绕智慧城市领域，在政务大数据、物联网大数据、智慧食药监、智能交通、电子数据取证等重点研究方向取得了包括智慧城市整体规划方案、政务信息资源共享开放平台、市场监管信息平台、企业信用风险监管预测分析系统、智慧城市物联网综合管理云平台、基于区块链的食品溯源平台、V2X车路协同综合管理平台等多项成果，并先后荣获巴塞罗那智慧城市国际博览会创新类决赛奖、广东省科学技术奖、广州市科学技术奖、中国物联网技术创新奖、工信部智慧城市创新应用奖等20余个奖项，并累计申请各类知识产权共计217项，其中发明专利74项。获得各类知识产权共计158项，其中发明专利25项。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31	广州工业智能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21号C栋	
	广州工业智能研究院（简称“广州工智院”），成立于2011年5月27日，是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广州市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合作共建的隶属于广州市政府的独立事业法人单位。		
32	广州先进技术研究所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21号A栋	
	广州先进技术研究所（简称“广州先进所”）创建于2011年，是由广州市政府和中国科学院共同建设，由中国科学院深圳先进技术研究院与广州南沙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共同举办的隶属于广州市的新型研发机构。在组织管理上，采用理事会领导下的所长负责制。在发展思路上，按照“需求牵引、创新驱动、前瞻布局、产业发展”的要求，重点围绕广州市、珠三角地区乃至广东省在先进制造、节能环保、新材料、生物技术和电子信息等重要领域的科技需求，结合中科院已有科研布局和科技创新成果，充分利用各种资源，开展产学研合作。目前已经建有五个研究中心，主要围绕着机械工程、电子工程、生物工程、材料工程四大研究领域，以及这些领域的技术集成而发展。在机构运营上，发挥理事会统筹协调、综合管理的作用，以实现“一流管理”为目标，建立“职责明晰、开放有序、评价科学、管理规范”的现代研究院制度；建立“发展快先支持，发展好多支持”的投入机制。在业绩成效上，建立了南沙区唯一一家省级重点实验室——广东省膜材料与膜分离重点实验室，获批“广东省膜分离应用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支持”等一系列科研平台。		
33	广州物联网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2号软件楼北2003房	
	广州物联网研究院（以下简称“物联院”）是由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南沙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及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三方共建的广州市市属事业单位，隶属于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实行理事会领导下的主任负责制。		
	物联院负责国家物联网标识管理公共服务平台的建设、运营和管理。国家物联网标识管理公共服务平台是国家发改委正式批复由中国科学院计算机网络信息中心牵头建立的全国唯一的物联网标识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广州网络中心利用自有知识产权的异构标识解析技术，积极推进物联网标识服务应用落地，大力发展战略标识在食品溯源、智慧农业、智慧城市管理、智能制造、智慧物流、智慧交通、智慧家居等多个领域的应用，并致力于将国家物联网标识管理公共服务平台建设成为国家级的智慧产业大数据互通支撑平台，为物联网数据的安全共享提供基础资源。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34	广州市智能软件产业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西221号之一201房	
	广州市智能软件产业研究院（以下简称“研究院”）成立于2018年3月，是由广州市南沙区管委会与中国科学院软件研究所共建，2018年12月被认定为广东省高水平新型研发机构。研究院重点围绕智能软件产业发展需求，突破智能软件产业核心关键技术、研发智能软件产业共性基础平台，构建智能软件产业技术与应用生态，建设智能软件产业新型智库，促进产业链、创新链、资本链衔接，开展应用示范与产业化，形成产业集聚，全面服务国民经济主战场。研究院的定位与主要任务是打造共享公共技术平台、建设一流软件人才基地、促进三链融合加速成果转化、构建跨界融合的产业创新生态。		
	目前，研究院及孵化公司共有员工160余人，引进团队带头人6人，形成高端领军团队3支，引进了包括欧洲科学院院士、中科院百人计划、韩国科学院博士，斯坦福大学教授，日本东京大学博士，美国沃顿商学院MBA，以及来自中科院软件所，清华，北大，中科院计算所等的高层次人才。已培育出数据地平线（广州）科技有限公司、中科智城（广州）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中科凯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中科永信科技有限公司等高成长科技企业。形成了智能系统软件、服务机器人、无人驾驶、城市物联网、智能视频分析、工业物联网等几大业务方向。		
35	科大讯飞华南人工智能研究院（广州）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丰泽东路106号（自编1号楼）X1301-G5145（集群注册）(JM)	
	科大讯飞是一家专业从事智能语音及语言技术、人工智能技术研究、语音信息服务及电子政务系统集成的国家级骨干软件企业。 2017年11月，科技部将科大讯飞列入首批4家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名单，其中，依托科大讯飞建设智能语音国家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 研究院承接了科大讯飞的智能语音国家新一代人工智能开放创新平台、认知智能国家重点实验室、智能语音公安部重点实验室，在华南建立了分支机构，为核心技术研究提供了一系列资源支撑。 目前，研究院形成了基础研究、客服NLP、司法NLP、肺部CT、骨科影像、大数据六大研发方向。 在产学研方面，科大讯飞华南研究院与广州南沙共同成立人工智能医学影像诊断中心；与华南理工大学成立脑机协同混合智能技术及应用联合实验室；与华南师范大学成立行业大数据应用融合创新联合实验室。 2019年7月，科大讯飞华南研究院医学影像团队刷新CHAOS（Combined Healthy Abdominal Organ Segmentation）比赛中CT肝脏分割三项指标的世界纪录。		
36	广东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海滨路1121号C栋305	
	广东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成立于2019年7月，由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与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南沙开发区管委会合作共建，由中国科学院沈阳自动化研究所举办，为广东省登记设立的公益性事业单位。 广东智能无人系统研究院的宗旨是面向国家战略需求，面向智能无人系统领域前沿科学技术，结合粤港澳大湾区科技布局与产业发展规划，集聚国内外优势创新资源，打造智能无人系统装备研发及产业发展高地，打造智能无人系统人才汇聚高地，成为具有突出科技引领作用的国际知名的新型研发与产业孵化机构。开展智能无人系统相关基础科学研究、高技术攻关、关键部件研制、系统集成与测试、应用示范、成果转化、小批量试制及产业化。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37	广州时空位置网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8号1705房、1706房	
	广州时空位置网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时空研究院”）以中科院地理所、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斗导航位置服务（北京）有限公司等技术团队为依托，以时空大数据与位置服务研究为工作方向，以城市全空间数据实时分析和毫秒级预警响应需求为战略路径，通过应用北斗系统和IPV6等技术，在城市内构建亿级节点的物联网位置网，建立城市设施最基础的水、气、火、移动终端、摄像头等各类传感监控设备的统一接入，形成全覆盖检测体系，实时精细化获知城市设施部件运行状况；打造城市信息汇聚及统筹管理运营中心，实现城市数据分析、预警推演的毫秒级响应，及全覆盖的数字化标识体系和行业数据统筹管理，对城市进行全方位实时管理、为用户提供实时信息服务，提高城市管理运营智能化水平。 时空研究院采用企业化运作模式，对接融合相关优势资源，汇聚高端人才和前沿技术，搭建交叉型产学研合作平台，开展技术创新研发、科技成果转化、企业引进与孵化，服务区域产业经济发展。		
38	广州现代产业技术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环市大道南南沙科技创新中心	
	产研院致力于建设具有技术研发、成果转化、企业孵化、人才培养功能的技术研发中心，开展产业关键共性技术研发，优化创业环境，促进成果转化。目前建设有5个研发平台，8个研发中心，人员规模约400人，场地面积15300平方米，主要聚焦高端制造装备、现代服务业、新能源技术、轻工技术与工程、船舶与海洋海岸工程等领域。 产研院将立足粤港澳大湾区的几何中心南沙，依托华南理工大学的优势科技资源，坚持“顶天立地”科技创新，重点瞄准国际前沿、国家和广东省重大战略需求，对接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和广深港澳科技创新走廊建设，坚守初心，勇担使命，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39	广州云从人工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金隆路37号5、6层整层	
	本研发机构由公司总裁周曦博士亲自担任主任，下设战略规划专家委员会和专家委员会进行指导，以及设置三个中心，一个平台的研发组织架构，开展研发创新工作。本研发机构重点围绕计算机视觉领域AI技术的开展前沿和共性关键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工作，促进人工智能技术与实体经济相结合，推动金融、安防、交通、教育、医疗等行业的智能应用与创新发展。		
40	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东128号大院内（西区共47栋楼）43栋	
	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是1978年成立的市属科研机构，1992年作为广州市科研机构的试点改革单位，日化研究所进行体制改革。从成立至今，日化研究所一直致力于新型绿色日化原料的开发与应用研究、绿色化和功能化日化产品研发与推广，并提供的产品开发、工艺研究、检测验证等技术服务。目前，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主要的技术服务客户是浪奇公司、鹏锦、无限极、榄菊、恩威等知名日化企业。 广州市日用化学工业研究所研发、办公场地面积逾1200平方米，拥日化原料和产品合成开发、分析测试的仪器设备，拥有原料合成和产品生产的中试车间。日化研究所按工作需要分设研发小组：工业清洗产品开发小组、民用日化产品开发小组、测试中心。日化研究所测试中心于2011年获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认可的检测实验室（证书编号L5060）。		戴殷 020-82162236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41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棠下车陂西路396号	
	广州合成材料研究院是全国唯一一家以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塑料、橡胶、涂料、合成纤维、粘合剂）的老化与防老化为专业的研究机构。本机构紧紧围绕“高分子材料老化和防老化”开展工作，重点在高分子材料的老化机理研究、高效防老化助剂及制备新工艺和清洁化生产关键技术开发、防老化助剂体系的成套解决方案、防老化技术的应用评价及高分子材料的全周期寿命评估、老化检测设备自主化、老化试验方法和标准体系系统化、老化及防老化信息数据资源共享服务体系和高分子材料防老化技术孵化器等方面形成产业共性技术和创新成果，为我省乃至全国相关领域和行业的发展提供全方位服务。目前本机构已建立了工信部-工业（合成材料老化）产品质量控制和技术评价实验室、广东省质监局-广东省高分子材料及制品老化与技术服务综合标准化建设试点、广州市-高分子材料防老化助剂重点实验室和广州市广州合材院高分子材料防老化技术研发中心等创新平台。先后承担多项国家、科技部、省市科研项目，主导或参与制订修订多项国家、行业标准。自主研发了多个系列的高效防老化助剂、抗老化新材料、老化检测设备等产品。同时为2000多家企业提供高分子材料性能、老化检测等技术服务，特别在高分子材料寿命评估方面与成都商飞、多家军工部门和多个国家及地区的科研机构正在开展密切合作。		
42	中科院广州化学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兴科路368号	
	中科院广州化学有限公司前身为中国科学院广州化学研究所（1958年成立），是中国科学院在华南地区唯一的以应用研究和高技术创新为主的机构。2015年，被认定为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第一批），并于2018年通过动态评估。单位拥有国家化学一级学科的硕士和博士培养点，目前在学博硕士研究生100余人。研发人员84人，均为本科以上学历，其中博士18人。正高级职称18人，副高级职称22人，硕博导师17人。近年来，承担包括国家基金、科技部重点计划、广东省自然基金、广东省科技计划、广州市科技计划近百项。获得包括中国专利优秀奖、广东省专利金奖、广东省科技奖在内的奖项20余项。截至目前，拥有有效发明专利357项。近三年，单位发表论文119篇，其中SCI及EI收录97篇。多项成果实现产业化，2019年实现营业收入5.06亿，净利润618.08万元。公司非常重视产学研合作，依托单位各类高水平科研平台、科技人才队伍和研究生教育，面向国家及地方科技发展需求，开展战略性应用高技术开发与技术合作，通过技术转移转化，推动我国化工行业技术的发展。通过联盟平台加强与广东省高校、科研机构、行业龙头、骨干企业的合作，推动与引领精细化学品产业链的技术创新与转型升级，服务地方科技创新。		
43	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	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61-65号	
	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研究所”）成立于1973年，1993年注册为全民所有制企业，注册资本1500万元，隶属于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研究所拥有10000多平米的办公和研发生产场地，科技设备先进，技术力量雄厚，承担过130多项国家及省部级科技攻关项目，是广东省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广东省中小企业示范基地，广州市企业研发机构，并通过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拥有多项国家级资质，如：公路交通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等。研究所在多年的技术积累下，设立了智能制造及智能交通事业部，组建了专业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在智能制造、互联网+、物联网等技术领域进行了较为深入的技术研发及产品开发。研究所长期重视产学研合作，通过建立产学研长期合作机制，积极调动有效资源快速响应新技术新项目的研发，并实现成果的有效转化，促进可持续发展。先后和电子科技大学就“管道杂散电路智能同步测试系统”的研究展开了产学研合作；和华南理工大学就“基于云计算平台的数字化信息采集及存储系统”、“电子描红本”展开了产学研合作并取得一定的成果；和广州广晟数码技术有限公司、汕头大学就“数字音视频技术研究开发和产业化应用”开展了产学研合作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果和经济效益。通过建立产学研长期合作机制，积极调动有效资源快速响应新技术新项目的研发，并实现成果的有效转化，促进本企业的可持续发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44	广州暨南生物医药研究开发基地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暨南大学生命科学技术学院南楼五楼	
	广州暨南生物医药研究开发基地有限公司是由暨南大学和广州市科技局于2001年2月投资200万元共建的生物医药研究开发机构和孵化器，是一个面向国内外开放的高科技服务平台。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企业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州市企业研究开发机构及国家中药现代化研究中心艾草分中心，为近百家企业及高校科研单位提供技术服务。在政府科研经费和自身研发投入的支持下，公司拥有一套成熟的体制机制和管理架构，并完成了七大服务平台的建设：新药研究开发服务平台、药物新剂型开发技术服务平台、医学美容产品研发、效果评价及质量检测服务平台、基因工程药物中试发酵、纯化及冻干技术平台、干细胞研究平台、抗肿瘤和抗病毒药物筛选平台、保健产品、医疗器械产品研发及检测服务平台。公司办公及研发场地共1000余平米，建立的研发中心，设备齐全技术先进，包括干细胞研究室、分子生物学研究室、药物筛选室、病毒实验室、蛋白纯化室、药物制剂室，以及符合“GMP”要求的中试净化车间等。本公司长期以来都非常注重科技创新及产学研合作，并从人才引进及培养、项目合作等方面建立了多种形式的产学研合作模式。公司与暨南大学、广东药学院生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聘请了学校的人员作为公司的科技特派员，并在公司建立了研究生创新创业实践基地。同时，公司是广州市生物技术外包服务技术创新联盟成员，各个联盟单位之间产学研合作紧密。		
45	广东浪潮大数据研究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A塔9层自编01单元	
	本机构由广东浪潮大数据研究有限公司建设，公司于2014年在广州市天河区成立，主要从事云计算、大数据等基础设施产品的研发和销售，成立新型研发机构主要面向广东产业发展需求，集中整合广东优势资源，在人工智能计算平台、云计算服务器等方面开展技术研究，推进科技成果转化与应用，实施开放创新服务，吸引行业领军人才资源落户广东，为行业发展提供支撑。本机构实行主任负责制，设置主任1名，副主任3名，同时邀请信息领域知名教授、重点企业专家等组成高水平、产学研结合的技术咨询委员会，机构积极开展自主研发活动，促进科技成果转化，现有申请发明专利300余项，授权发明专利10余项，软件著作权5项，已开发出10余款系列的产品，包括浪潮英信双路服务器NF系列、浪潮英信NF四路服务器系列、浪潮英信NP塔式服务器系列、浪潮英信NX服务器系列、浪潮天梭高端服务器TS系列、浪潮英信SA服务器系列、软件定义存储系统、浪潮融合活性存储系统AS系列等，并全部通过高新技术产品认定，2018年实现销售收入破亿元，2019年实现销售收入翻倍增长。2015年分别与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合作承担省级科研项目2项，2016年牵头联合中山大学、广州市光机电技术研究院等十多家本地科研机构、知名企业共同创立“广州市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新型设计技术众研产学研技术创新联盟”，2017年与暨南大学合作，成立暨南大学实习教学基地，2018年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46	广东省中药研究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高唐路229号4栋301房	
	广东省中药研究所（以下简称“中研所”）具有独立法人事业单位，注册资本1000万元。主要开展中药领域基础性、前瞻性和公益性科研工作；承担中央和省下达的南药及其他重点药物研究任务；推进中药材种植与加工研究，中药及相关产品研发、技术转化及产业化、技术服务和技术转让，生物医药工程设计咨询和职业技能培训。中研所是国家南药开发试验基地、广东特产中药材GAP实验基地、广东省生物种质资源库、广东省中药苗种园示范基地、广东南药种植技术服务中心、岭南药材规范化生产综合服务平台、广东省现代农业科技创新中心、广东省中药研究所检测中心。优势的核心技术，产业链条完整 中研所先后承担完成五十项国家、省部级科研项目，成功引种和保存1200多种南药资源并整理编写了名录和科技专著，具备强大的南药种质资源保藏与研究能力；在南药品种选育、种苗繁育、南药病虫害、中药分析检测、中药天然提取物、中药化妆品研发等特色和优势学科领域，尤其在南药资源的引种和研究方面有深厚的积累。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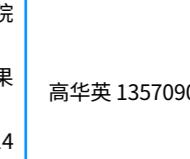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47	广州暨南大学医药生物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华景路37号3层	
广州暨南大学医药生物技术研究开发中心有限公司（简称“暨大医药生物中心”）是由暨南大学专门设立从事基因工程药物研究、生物活性材料组织工程的研发及其成果转化应用的科研性法人实体。近年来，暨大医药中心为解决大分子蛋白多肽类成分不稳定和难以透过皮肤屏障的技术难题，在原有生物活性蛋白冻干制剂的基础上进行工艺改革和创新，相继推出了重组人胶原肽系列新原料、脂质体冻干粉、液晶冻干粉和拟细胞外基质（ECM）的冻干絮等产品，提升了产品的科技含量和使用的有效性。			
	从2019年起，暨大医药中心为丰富完善主营业务体系构建，增强产业链关联拓展能力，开始通过分期投资专项检测仪器设备和引入行业资深专业检测技术人才，建设涵盖细胞学、动物学及人体功效评价（保湿、美白、舒缓、抗痤疮、抗衰、祛痘、抗敏）等在内的第三方检测及技术服务平台，计划在2021年前，申报通过CNAS实验室建设认证并获得国家和国际检测资格，提升未来检测业务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48	广东三维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软件园软件路15号(孵化二期F栋)9楼902室	
广东三维家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三维家”）是以家居产业为依托、依靠云计算、大数据和AI人工智能等多项核心技术打造的家居工业互联网平台，日产设计方案超100万张，渲染方案图总量13.1亿，3D楼盘户型图超500万，家居产品素材/模型超4500万，现已成为中国家装产业大数据中心之一。三维家拥有3D云设计、云渲染、云制造等数十项核心技术，核心产品包括：逛逛美家营销小程序、3D家居云设计系统、3D家居云制造系统，通过家居软件工具，帮助家居家装企业实现营销、设计、生产的高效协同，提高产业效率。			
	2019年7月，三维家发布PaaS平台，开放赋能，共享共赢，集结全球优秀SaaS软件开发者，以技术、数据赋能产业，让每个家居企业都可以借助三维家的平台，打造私有软件体系和大数据中心，推动C2M全球家居工业互联网生态形成，让设计、销售、制造更简单。2019年10月，发布“一体两翼”产业共赢战略，以“SaaS矩阵”为核心发动机主体，分别以“F2B2C新零售新制造平台”、“S2b2C整装小b产品分销平台”为两翼，构建家居商业新生态，让家居行业没有难做生意。		
49	广州广电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平云路163号广电平云广场A塔22层	
前身为广州无线电集团研究院，设立于2007年，于2017年独立注册运营，经多年发展已成为业内一流研发机构，是无线电集团独资设立的技术创新、技术研发、新兴产业拓展及企业孵化机构，是华为（广州）鲲鹏创新（适配）中心及飞腾（广州）创新（适配）中心运营服务商。			
	依托于广州无线电集团强大的核心竞争实力，广电研究院定位为集团“中央研究院”，布局拓展核心芯片、大数据和信息安全、智能感知设备和系统三大科研与业务方向，目前专注于信息技术应用创新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成果转化和投资孵化，以科技管理和创新企业孵化两大项目为重点，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技术成果的转化能力。经多年发展，广电研究院已成为业内一流研发机构，设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院士工作站，支撑广州无线电集团成为首批国家级创新型企业、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和广东省省部产学研合作基地。目前已与长沙海格、国防科技大学、清华大学等高校及美国硅谷专家团队完成核心芯片、信息安全和智慧园区建设三大业务投资孵化，以提高技术创新能力和技术成果的转化能力，培育新的战略增长点，助力广州无线电集团向“百年芳华”的伟业迈进，推动广州乃至中国高新技术产业的快速发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50	广东海大畜牧兽医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沙头街福平路八街5号	王贵平 020-84897708
广东海大畜牧兽医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研究院”）主要研究方向有动物病害防控、动物生物制品研究、诊断与检测技术研究、水生动物病害防治研究等重点生物医学领域。在科研实力上，研究院具有一支来自于国内外实力雄厚的专家组成的研究团队共计43名，占职工总人数比例接近90%。研究院科研条件完善，配备多个功能齐全的中试转化基地，建有广东省兽用基因工程疫苗和诊断试剂产学研基地、广东省养猪与猪病防控技术研究企业重点实验室、广东海大畜牧兽医研究院基于畜禽重要疫病诊断技术院士工作站、符合农业部GMP相关标准《研究院兽医诊断制品车间》（GMP诊断试剂生产车间）。研究院现有实验室面积达2600多平方米、科研仪器设备560多台（套）、拥有较完善的科研和产业化条件及配套设施。			
51	广州市数字视频编解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研究开发与产业化中心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青蓝街26号1002房	
广州AVS中心主要任务是承担数字视频编解码技术国家工程实验室的部分研究任务，并作为该实验室产业化技术的主要出口，研究开发数字音视频广播、多媒体通信、视听类消费电子等领域数字视频（AVS）标准产业化技术和解决方案，推进AVS高清技术产业化和高清媒体运营，参与国际国内标准制定，通过产学研合作，打造数字视频产业链。广州AVS中心承担及参与了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等多项国家、省市各级科研项目，开展了AVS高清实时编码算法、嵌入式AVS实时编码算法、3D浏览器技术等研究，积极参与了AVS+标准（即GY/T 257.1-2012《广播电视先进音视频编解码 第1部分：视频》）、AVS2标准的制订工作。以技术研究成果为基础，广州AVS中心开发了AVS高清实时编码器、AVS高清实时立体视频编码器、AVS高清机顶盒及模组、AVS终端软件平台等多种软硬件产品。			
	广州AVS中心将继续扎根广州打造国际一流、国内领先的视频编码和数字视频技术产业创新集群，集聚高端创新人才与技术，促进现代信息服务的产业升级，将围绕三大发展目标展开：协助AVS工作组、人工智能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成员单位推动广东省4k电视网络应用与产业发展；提供视频监控管理、大规模流媒体分发解决方案，推动基于互联网的食品安全业务；开展人工智能视频编码、人工智能视频分析等方面的研究和产业化成果转移。		
52	广东高质资源环境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东环街番禺大道北555号天安总部中心2号楼1803、1804	
广东高质资源环境研究院由中山大学地球环境与地球资源研究中心、华南农业大学林学与风景园林学院核心科研团队组建。研究院在屋顶生态隔热层集成技术、土壤污染与生态修复、乡村分散养殖粪便处理、城市微菜园以及大数据驱动绿色技术创新应用这五个领域取得一定突破，是生态环境评估/修复/治理、田园综合体、农林水利、产业园区等项目咨询、规划设计、产业挖掘、招商引资、投资运营等一站式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平台。			
53	广州中大数字家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中二横路22号A202	任丽韶 020-39332722
广州中大数字家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公司于2008年7月9日成立，是中大产业集团属下的高新技术企业，是中山大学国家数字家庭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以下简称“中心”）的实体运营单位，拥有良好的人才储备和技术基础，通过与“中心”建立长期产学研合作关系，整合优势研发团队及行业资源开展科研活动，加快对已有技术成果的转化，进一步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			
	公司已获广东省科技厅批复参与建设了广东省健康医疗大数据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为基因检测和医学检验信息的大数据分析技术、智能决策等关键技术支持。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54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134号	
	研究总院建设有国家科技资源共享服务平台——“国家犬类实验动物资源库”，拥有国内唯一一家“国家犬类实验动物种子中心”，华南地区第一家通过国际AAALAC认证和国家GLP认证的国家（广州）新药安全评价研究重点实验室等国家级技术平台等6个，符合国际规范的中医药检测与评价公共技术服务平台等省级技术平台11个、广州市药物制剂新型释药技术企业重点实验室等市级技术平台12个。 目前，研究总院作为中国500强企业第165名、连续七年中国医药工业百强企业第1位的广药集团的研发总部正在广州国际生物岛建设研发总部，打造集“科技创新、产品研发、技术孵化、国际交流、创新创业”的大型集团企业研发中心，致力于为中国生物健康产业的发展贡献力量。		
55	北京科技大学广州新材料研究院	广州市海珠区黄埔村北码头28号之四整栋自编101	李炜敏 020-89115853
	北京科技大学广州新材料研究院以北京科技大学的科技成果为基础，通过协同创新，积极融入珠三角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建设。 主要方向有：①围绕我省新材料产业关键共性技术开展研发，解决新材料产业发展中的技术瓶颈。②完善成果转化体制机制，构建专业化技术转移体系，加快推动科技成果向市场转化。③以新材料技术成果为纽带，积极开展科技型企业的孵化与育成。④吸引重点发展领域高端人才及团队落户广东。		
56	广东方纬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西路135号大院中大蒲园区628栋中大科技园A座自编号411B房	
	机构掌握了人工智能计算的先进核心技术，形成以IDPS城市交通大脑为核心的3大主营业务，向交管部门提供交通管理业务系统及专业咨询服务，具备城市交通大脑顶层设计实力，支持智慧交通系统业务与服务的迭代升级。 智圆行方，经天纬地。未来方纬科技将坚持走前瞻性自主研发道路以城市交通大脑核心技术研发为主要任务，同步推进产品落地应用工作，将城市交通大脑打造成为智慧城市发动机，参与国内外城市顶层交通设计，助力全球智慧城市加速发展。		
57	广州市建筑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白云大道北833号	
	公司共拥有国家级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广东省博士工作站、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3个省部级及市级重点实验室（广东省建筑节能与应用技术重点实验室、广州市建筑技术科学重点实验室、广州市绿色建筑低碳技术重点实验室）、5个国家级、省级及市级工程技术中心（国家建筑工程技术中心华南分中心、广东省广州建筑重点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环保低碳建筑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州市绿色建筑工程技术研究开发中心、广东省滨海软土地区地下结构安全防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2个省级及市级产学研合作平台（广东省绿色建筑与新型建材产学研合作创新平台、广州市绿色建筑产学研合作创新平台）、2个广州市产学研协同创新联盟（工程减灾与结构安全产学研技术创新联盟、建筑产业现代化产学研技术创新联盟）。 公司现有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广东省计量认证资质、国家计量认证资质、国家认可委检验机构认可证书、国家认可委检测实验室认可证书、广西区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资质、广西区计量认证证书等检测检验类资质，可为客户提供建筑技术研发、技术咨询、工程勘察、新材料及智能检测监测设备研发销售、检测检验、评估鉴定等建设工程全寿命周期的技术服务。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58	广州化工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白云区石井石潭路潭村桥东	杨斌 13929541095
	广州化工研究设计院（万力化工研究院）主要从事研究广东省产业发展中关键或共性技术问题，围绕功能涂料及粘合剂、新材料等进行研究开发与应用，目前已与乌克兰、法国等国内外的高校、科研机构进行国际科技合作，产学研紧密结合，成立由国内外专家组成的专家委员会，与乌克兰国家科学院高分子化学研究所共建了万力中乌精细化工研究院，聘请了该研究所的尤里院士为中乌院的中方院长，拟通过建设新型国际科技合作基地，搭建技术、人才引进平台、技术孵化平台，引进国际高端人才和高端科技创新资源以国际科技合作为主要手段，进行技术转让、联合研发、联合试验验证、共建联合研发中心和重点实验室等。目前主要从事涂料、胶粘剂及新材料等具有特色的产品和技术研发。院内附设有化工专业乙级设计资质的化工设计所、分析测试中心和中试基地。还附设有化工科技信息中心，参与主办广州市化工行业唯一公开发行的化工科技期刊《广州化工》，该期刊曾荣获全国、省、市的优秀科技期刊奖，对化工科研和生产具有指导作用。		
59	广州智慧城市发展研究院	广州市花都区迎宾大道3号银松六街1号楼01房（部位：之一）	
	研究院以中山大学为技术依托，产学研结合，为政府、产业提供人才、技术、咨询、检测认证的支撑服务，面向华南辐射全国，是智慧城市建设的开拓者、领导者。研究院的研发成员80%以上拥有硕士、博士学位。核心研发团队由来自于美国斯坦福大学、伯克利大学、麻省理工学院、卡内基梅隆大学和国防科技大学、中山大学、清华大学、中科院软件所等著名高校的高层次人才组成。 研究方向包括信息感知、信息安全和人工智能，其中信息感知领域，主要研究RFID、二维码、指纹、指静脉和人脸识别等技术，已研发出相关芯片、设备和应用系统，与国内外同行相比，具有低功耗、小面积和高速处理优势；信息安全领域，主要研究区块链、系统安全、片上安全、加密算法、随机数产生器、侧信道攻击和物理攻击等技术，已研究出相关算法、电路和IP核，易于集成到SOC芯片中；人工智能领域，主要研究计算机视觉、深度学习、图像处理、视频处理等技术，已研究出相关算法，且已集成到FPGA芯片。		
60	中山大学花都产业科技研究院	广州市花都区天贵路88号科技大楼A座613、615室	
	中山大学花都产业科技研究院（以下简称“花都产研院”）由中山大学与广州市花都区政府于2012年共同组建。花都产研院主要负责人及科研团队由中山大学委派。花都产研院围绕电子信息、物联网应用、健康医疗、科技金融等方面，开展核心技术研发、区域产业服务、产业人才培养、服务平台建设和企业孵化等工作。 建设使命及目标：花都产研院以“勇于创新，敢于探索，致力于成为卓越的产业服务平台”为使命，力争建设成为国家级的科技创新平台，培育成为科技创新、专利创造和成果转化的示范基地。 核心技术研发方面：花都产研院现已拥有核心芯片23款，各类系统产品38项。形成知识产权94件，其中：授权发明专利37件，实用发明专利43件、授权其他类型知识产权14项；参与编制行业标准1项、省级地方标准4项。 科技平台建设方面：花都产研院参与建设的国家级研发平台2个、省级研发平台7个、市级研发平台3个。其中，物联网芯片与系统应用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是广东省在物联网领域首家获得批复组建的国家级研发平台，智能数字安全技术国家地方联合工程实验室是花都产研院第二个获得批复组建的国家级研发平台。	高华英 13570900323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61	广东省信息安全测评中心	广州市天河区东莞庄一横路116号301-305房	
广东省网络空间安全创新技术研究院于2016年经广东省科技厅批复成立，是我省首个网络空间安全领域的新型研发机构。研究院持续贯彻落实党和国家对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工作精神，立足我省社会经济发展的网络安全需要，围绕网络空间安全领域核心技术开展研究与应用，提升粤港澳大湾区网络和信息安全保障水平。研究院现已形成“一个测评中心拉动、四大创新平台推动、两大孵化基地联动”的运作模式。即以广东省信息安全测评中心为引领、通过省信息安全技术院士工作站的高端战略平台聚集专家资源、以省网络与信息安全漏洞研究重点实验室撬动前沿技术研究、发挥省网络安全协同防御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的成果转化职能、推动省网络空间安全产业技术创新联盟的产学研深度融合、通过前海国际网络空间安全产业创新服务基地和珠海金嘉创意谷两个基地加速孵化。同时，研究院充分发挥技术创新市场导向机制，立足创新，面向产业，内部突破传统科研机构模式，建立现代化管理制度，聚集创新人才。			
62	广州弘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越秀区越华路112号1301房(自编02、01、05)	
广州弘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是一家以视觉领域技术为核心，集解决方案、产品研发和销售为一体的科技型企业，拥有超百人的优秀研发团队，团队成员以博士、硕士和重点院校本科生为主，并与中科院、新西兰奥克兰大学建立了紧密的产学研关系，与广州中国科学院先进技术研究所合作，成功申报2019年广州市对外科技合作计划对外研发合作项目“基于3D视觉的智能机器人抓取系统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同时，与华为等技术前沿企业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推进产业战略发展。公司具备大型基础平台到人工智能和机器人等前沿技术研发能力，拥有30多项核心专利，管理体系健全，并通过了CMMI、ITSS、ISO等一系列国际认证，公司产品已应用于公安、司法、通信运营商等多个领域。广州弘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3年，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东省重点培育高新技术企业、广州市科技创新小巨人企业，入选广州市第一批人工智能企业库，公司崇尚工程师文化和“至简、至方”的企业精神。			
63	广东莱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东从化经济开发区高技术产业园高湖公路18号A厂房2、3、4、5楼	
广东莱恩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简称“研究院”），是华南地区首家一次性通过NMPA GLP 全项（9项）认证的机构（目前唯一一家），也是华南地区首家同时在药理、毒理、药代、新药筛选研究和细胞分子生物学研究业务领域一次性通过多种属实验动物（大小鼠、豚鼠、兔、犬、猪、猴等）国际AAALAC完全认证的药物非临床评价研究机构（目前唯一一家），是中国创新创业大赛开赛历来唯一一家获国赛“优秀企业”奖的药物GLP认证机构。研究院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广州从化首个成功申报国家千人计划特聘专家项目机构，拥有“云计算化学基因组学智能库和药物靶点预测及安全性预测评价平台”。作为华南地区药物非临床评价研究领域的领先企业及GLP龙头机构，已打造出多个国家级、省级创新平台：广东省药物非临床评价研究企业重点实验室、国家中药现代化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中药非临床评价分中心、广东省新型研发机构、广东省创新药物评价与研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广东省眼科药物创制与评价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广东省细胞与基因治疗创新药物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共建）等，同时共建一批高端创新技术平台：与中国科学院院士陈新滋院士共建广东省创新手性药物研发院士工作站和手性药物研究与评价关键技术平台、弗吉尼亚大学-莱恩医药创新药物研究和分子影像技术及产品研究技术平台、粤港澳大湾区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研发与评价一站式公共服务平台、粤港澳大湾区抗肿瘤药物研发与评价中心等。可为医药研发机构和企业按国际国内资质要求和技术标准提供新药研发、新药筛选、药理药效、药物安全性评价、临床前药代毒代动力学研究、人类疾病动物模型制备与研究、计算毒理等支撑生物医药研发的专业技术服务。作为华南地区资质最全的GLP龙头机构，研究院将积极推进华南地区GLP的发展的同时将在创新药物研发、前沿技术研究、科研成果转化等方面发挥自己的优势，为企业和研究机构的新药研发提供关键性支撑性技术服务，助力广东省乃至华南地区医药经济健康快速地发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64	北昊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瑞泰路2号	
北昊干细胞与再生医学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昊研究院”），是在广东省、广州市和开发区三方推动下，由北京大学和冠昊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38）共同组建成立了以北京大学邓宏魁教授的“小分子化合物处理来制备多潜能干细胞”研究成果及其团队为基础的协同创新平台。现拥有留美专家领衔的专业技术团队，同时聘任国内外干细胞研究专家，专业从事免疫细胞及胎盘多能干细胞、脐带间充质干细胞等干细胞的分离提取、培养扩增、分析检测、液氮冻存等全套细胞库存储和制备业务。同时北昊研究院大力布局细胞治疗产业，专注免疫细胞和干细胞等新型细胞治疗技术和细胞药物的研发和产业化，搭建精准细胞治疗的规模化制备和研发平台。			
65	广东腐蚀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B2栋	
广东腐蚀科学与技术创新研究院（以下简称“腐创院”）于2020年3月9日正式注册成立。腐创院由中国科学院金属研究所（国家金属腐蚀控制工程技术研究中心）与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联合举办，是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广东省事业单位，属于新型研发机构，推行市场化、企业化用人机制，努力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酬福利体系，做到在本领域内国内领先并在国际上有重要影响力的研究机构。			
66	广东省大湾区华南理工大学聚集诱导发光高等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科技企业加速器C3-4楼	
研究院是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华南理工大学共同支持建设的省级事业单位和新型研发机构。研究院主要围绕聚集诱导发光技术（2017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奖一等奖）在生命健康、环境保护、公共安全和能源利用等领域展开应用导向的转化研究，打造AIE创新前沿科学转化中心和工程技术平台，推动区域产业升级和高校产学研一体化。目前，研究院以材料学研究为基础，向外辐射其在能源、环境、健康等领域，搭建光电功能材料研发中心、生物医药研发中心、公共安全研发中心等研发平台。在公共安全方面，制备警用指纹粉和高效的潜血显色试剂，已服务于公安一线刑侦，并破获多起案件。			
67	广东香雪精准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金峰园路2号（自编第1栋）	
香雪精准（XLifeSc）成立于2015年，是全球第二家研究第三代TCR技术的公司及国内首家利用亲和力优化过的TCR进行细胞治疗的公司。公司拥有领先的抗原发现-全新TCR开发-TCR优化-细胞生产的全产业链技术平台。XLifeSc主要致力于研发具有我国自主知识产权的针对肿瘤的特异性T细胞过继免疫治疗的新方法，简称为TCR-T免疫治疗技术。XLifeSc团队已成功开发了抗原特异性高亲和性和T细胞受体转导的自体T细胞疗法（T-Cell Receptor (TCR) Affinity-Enhanced Specific T-Cells, TAEST®），为第三代TCR-T治疗。第三代TCR-T细胞治疗技术是将获得的野生型TCR进行亲和力优化，然后转导高亲和性TCR到病人的T细胞。这种方法可以对抗肿瘤的免疫逃逸，提高其成药性。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68	广东越新微系统研究院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海滨路167号20层12房	李雪君 13668282265
	广东越新微系统研究院为民办非企业单位，业务主管单位为广东省科技厅，由航天科工微系统技术有限公司和广东德沁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共同出资，于2020年9月30成立。研究院定位为微系统创新支撑体系主力军，粤港澳大湾区微系统产业发展技术母机，国际化微系统科技合作开放平台，国际化人才聚集高地和国家微系统战略研究智库。按照战略急需、国际一流、交叉融合、特色鲜明的总体需求，打造复杂微系统、核心芯片、三维电磁场仿真软件以及关键工艺等领域自主研发和技术引进的创新高地；建设全球领先的微系统实验室，引领国内微系统技术跨越式发展。		
69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D栋201室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国家纳米科技创新研究院（以下简称“广纳院”），是在中国科学院和广东省人民政府《“十三五”全面战略合作协议》的框架下，由国家纳米科学中心和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共建的高水平研究院。广纳院于2019年9月10日正式成立并在广东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登记。		
70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研究院	广州开发区开源大道136号黄埔实验室B1栋	
	为更好地服务粤港澳大湾区国际科技创新中心建设，广东省科技厅、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高新区、北京协同创新研究院（简称“协同院”）于2019年8月29日发起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协同创新研究院（简称“研究院”），并与华南理工大学、南方科技大学、香港大学、香港科技大学、澳门大学等湾区著名高校共建，与我国第一个综合类国家技术创新中心——京津冀国家技术创新中心建立联动机制，构建全球化协同创新体系，打造国际一流的“原始创新策源中心、新兴产业培育中心、创新人才培养中心”。目前，研究院与一批国际顶尖大学建立了官方合作关系，建成了多个技术研发平台，每年实施一批世界一流的科研项目，培育了一批高成长性“硬科技”企业，培养了大批创新创业研究生，初步成为了大湾区重要的原始创新引擎。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71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东风东路555号粤海集团大厦28楼	
	广汽零部件有限公司（简称“广汽部件”）成立于2000年8月28日，总部位于广州，与广汽集团零部件事业本部合署办公。截至目前，广汽部件在珠三角、长三角及华中等地区设有49家投资企业，目前员工人数约20000人，营业收入约400亿元，位列2021年中国汽车零部件百强企业第7位。		
72	广州百暨基因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206号第3层	
	广州百暨基因科技有限公司（Guangzhou Bio-gene Technology Co., Ltd, 以下简称“百暨基因”或“公司”）成立于2015年，注册资本2000万，为七喜集团控股子公司。公司长期致力于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新一代嵌合抗原受体修饰T细胞产品，用于治疗包括白血病、淋巴瘤在内的造血系统恶性肿瘤以及多种实体瘤。		
73	广州华新科智造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广州市萝岗区神舟路19号自编（1）栋2楼	
	广州华新科智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广州华南理工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控股的独立法人企业，是聚合物新型成型装备国家工程研究中心的企业实体。公司拥有雄厚的技术实力，先后承担并完成一批国家、省市及企业的技术开发项目，在高分子材料领域沉淀了一批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科研成果；获得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中国专利金奖、广东省科学技术奖等多个奖项；取得中国发明专利100多项；在成果转化方面，已有超30项科研成果实现了产业化。公司董事长、中国工程院院士瞿金平发明的“基于拉伸流变的高分子塑化运输技术”，突破了百年来高分子材料加工成型技术以“螺杆”为标志的发展模式，被业界誉为“革命性”的发明创造，先后获得国家技术发明奖、中国专利金奖等多个奖项，整体技术水平处于国际领先。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74	广州技象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378号万胜汇创客park园区自编号1号楼2层	
广州技象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18年，是国资委直管央企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科技成果转化和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由国企、公募基金、私募基金和员工共同出资组建。技象科技定位于“中电科连接”，聚焦物联网底层关键技术突破，打造100%自主知识产权的窄带物联网通信系统，共建安全可控的窄带无线通信技术行业标准、国家标准乃至国际标准。			
75	广州市恒诺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广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科学城开源大道11号C4栋第九层	
广州市恒诺康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是由多名具有丰富国际医药产业和管理经验的归国博士于2013年创办的高新技术企业，创始团队成员为曾在美国GILEAD（吉利德）、Pfizer（辉瑞）以及美国FDA工作过的资深科学家，具有多年药物研究、开发和审评经验，曾参与国际上多个重磅级新药的开发。公司致力于研发具有化合物结构专利的创新药物，以满足日益增长的医疗需求。公司组成了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新药研发团队，创建了完善的新药开发技术平台和管理体系，具备一流的新药创制能力。恒诺康开发的创新药物包括新型抗病毒、抗纤维化、抗肿瘤以及中枢神经系统药物。其中，一个1类抗流感创新药已在美国完成I期临床试验；一个1类治疗特发性肺纤维化创新药已在美国完成Ia期临床试验。公司已申请新药相关发明专利30余项，其中15项已获授权（含美国和日本）。此外，恒诺康还拥有国际领先的核苷三磷酸合成与服务平台，能够以最具竞争力的质量和价格为全球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及服务。			
76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九龙大道海丝知识中心B5栋	
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广州研究院（以下简称“广研院”）是由广州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合作共建的高端产业平台。2020年7月8日，广研院在广州市开发区完成事业单位法人注册，地址位于广州市黄埔区中新知识城，总投资约35亿元，首期规划用地200亩，总建筑面积约30万平米，预计2022年底正式投入使用。			
目前，广研院临时在中新知识城海丝知识中心开展科研和人才培养工作，现有教师107人（其中长江学者等各类国家级领军人才十余人），研究生1248人。广研院依托西安电子科技大学在电子信息领域强大的教学科研能力，聚焦国家重大需求、粤港澳大湾区和广州市战略产业发展规划，积极探索人才培养新机制，加大人才引进及人才培养力度；聚力建设国家级重大科研平台，支持培育大科学装置、国家实验室；大力推进政、产、学、研、用各方融合，积极开展国内外交流合作，致力于提升广州市在集成电路、人工智能、大数据、5G应用、物联网、网络安全等产业方向上的硬科技水平和发展潜力。			

# 广州市省级新型研发机构名单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方式
77	广东大湾区空天信息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开源大道11号广州开发区科技企业加速器B7栋401室、501室	
广东大湾区空天信息研究院暨太赫兹国家科学中心是由马兴瑞省长亲自协调引入，广东省、广州市和黄埔区重点支持建设的高水平研究院，由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研究院单方发起设立的省级事业单位，是中国科学院空天信息研究院在广州的独立法人分支机构，过渡场地位于广州开发区加速器B7栋5楼，于2019年3月15日正式挂牌。研究院的主要任务是面向世界科技前沿，专注于太赫兹科学技术研发和空天信息研究院的科技成果转化。通过产、学、研相结合，促进产业快速发展，形成太赫兹雷达、通信、电磁对抗、遥感、检测等太赫兹应用产品，使粤港澳大湾区成为太赫兹产业的创新技术策源地，提高粤港澳大湾区的国际影响力和竞争力。			
78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黄埔材料研究院	广州市黄埔区连云路388号	
广东粤港澳大湾区黄埔材料研究院（以下简称“黄埔材料院”）成立于2020年2月，是由广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和中国科学院长春应用化学研究所共同举办的新型研发机构，是广东省省级事业单位，于2020年5月获批广东省高水平创新研究院。			
黄埔材料院作为中科院长春应化所“一基地，双核心”大区域发展战略的南部核心，立足于国家重大战略需求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国家战略，以增强先进材料自主创新能力为核心，聚焦国家“卡脖子”核心技术需求和大湾区创新发展对关键新材料的迫切需求，突破重大工程和新兴产业培育急需的核心关键技术，致力于成为体现国家意志的新材料战略科技力量。			
黄埔材料院正在中新知识城建设占地约125亩的研究院总部和航空轮胎大科学中心项目，航空轮胎大科学装置建成后将成为国内唯一的航空轮胎动力学综合实验平台，助力解决我国航空轮胎“卡脖子”技术问题。同时，研究院探索并践行了以电子信息、生物医用、特种高分子等材料研发为重点的“1+1+X”双引擎驱动、多平台并行的发展模式，重点开展产业前沿和关键共性技术研发，着力形成“应用基础研究-产业技术研究-成果孵化转化”的全链条研发生态，不断发展中梯次接续的标志性成果。			

注：该数据为动态更新数据，数据统计截至2022年5月31日。

# 纳入广州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科技资源库及其依托单位名单

纳入广州市科技资源库序列的科技资源库及其依托单位名单

序号	支持方向	支持子方向	科技资源库名称	依托单位
1	科技数据科技资源库	综合类科技数据共享服务平台	广州综合类科技数据共享服务平台	广州生产力促进中心
2		专业类科技数据共享服务平台	广州生物医药科技数据共享服务平台	广州生物工程中心有限公司
3	生物种质市科技资源库	农作物和蔬菜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蔬菜科技资源库	广州市农业科学研究院
4		林果花草领域异地保存库果树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南亚热带名优果树生物种质科技资源库	广州市果树科学研究所
5		林果花草领域异地保存库园林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园林植物科技资源圃	广州市林业和园林科学研究院
6		林果花草领域设施保存库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花卉科技资源库	广州花卉研究中心
7		微生物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微生物科技资源库	广州市微生物研究所有限公司
8		病虫害生物防治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杀虫微生物科技资源库	广州市生物防治站有限公司
9		动物领域大动物类市科技资源库	广州犬类实验动物科技资源库	广州医药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广州科学技术局



广州创新微信公众号



广州科技大脑



《2022广州市科技政策服务手册》  
电子书下载



《2022广州科技政策百问百答》  
电子书下载

本册列及内容均截至2022年5月31日

更多内容请持续关注广州市科学技术局官网<http://kjj.gz.gov.cn>